

股票代號
6820

Co-Packaged Optics Powering the Next Generation

As a SEMI Silicon Photonics Alliance member
ACON OPTICS pioneers next-gen
Co-Packaged Optics (CPO)

ACON OPTICS
aopt

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度年報



本公司網址
<http://www.aconoptics.com>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年報依據中華民國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
記載事項準則及公司治理評鑑相關指標編制
中華民國一五年五月八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陳信儒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2917-7668
電子郵件信箱：info@aconoptics.com

代理發言人：王志民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2917-7668
電子郵件信箱：info@aconoptic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45巷9弄4號5樓
電話：(02)2917-7668

2. 工廠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台北廠	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45巷6弄1號1樓	(02)2917-7668
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泰祥路32號 (連接器廠房一、二樓)	86-22-66203936
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坪山區龍田街道蘭景北路2號	86-755-338288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s://www.kg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仁杰、徐潔如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aconoptics.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5
六、公司之董事長、監察人、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5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9
參、募資情形.....	60
一、股本來源.....	60
二、主要股東名單.....	60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1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1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61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62
七、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63
八、特別股辦理情形.....	63
九、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63
十、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4
十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5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5
十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5
肆、營運概況.....	66
一、業務內容.....	6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9
三、從業員工.....	86
四、環保支出資訊.....	87
五、勞資關係.....	87
六、資通安全管理.....	88

七、重要契約.....	90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1
一、財務狀況.....	91
二、財務績效.....	92
三、現金流量.....	9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3
六、風險事項.....	94
七、其他重要事項.....	96
陸、特別記載事項.....	9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 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及先生：

謹代表公司及全體員工向各位股東致上萬分謝意，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對本公司的關心與支持，蒞臨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4 年合併營業額 839,506 千元，較 113 年度增加 10.23%，合併毛利率 27.01%，較 113 年度減少 6.43%，合併稅後淨利 6,512 仟元，較 113 年度減少 92.04%，每股稅後純益為 0.30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別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839,506	761,610
	營業毛利	226,760	254,687
	稅前淨利	18,709	89,968
	稅後淨利	6,512	81,7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2	12.3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8	23.32
	營業淨利佔實收資本額(%)	10.41	33.79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	8.42	40.60
	純益率(%)	0.78	10.74
	每股盈餘(元)	0.30	3.74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高階無損音響系統
2. PCIe5/6 X8 MCIO DAC
3. PCIe5/6 X8 MCIO ACC
4. PCIe5/6 X8 MCIO AOC
5. LC 雙芯尾套解鎖連接器
6. MPO 尾套解鎖連接器
7. MPO inner shutter 適配器
8. 光纖車載連接器

9. 矽光晶片共封裝光學 CPO 連接器
10. 光纖陣列 FAU

二、一一五年營業計畫概要

經營方針及重要產銷政策：

1. 佈局 5G 通訊、AI 數據中心及消費性高頻產品。
2. 新的產業運用，將光纖產品運用在 CPO 連接方案、車載、無人機及無損音響等領域。
3. 相關產業廠商策略聯盟，共同開拓市場且運用各種模式合作。
4. 推行產品品牌知名度。
5. 提升研發新產品能力並整合客戶與市場需求，縮短研發時間並有效運用及推廣新產品市場。
6. 持續導入自動化設備的生產，以增加生產效率及降低人力成本。
7. 導入數位轉型創新之規劃、執行、培訓，提升公司及員工的競爭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A)將以專業客製化光纖連接器、適配器、關鍵光纖零組件、及光纖纜線組件等產品為主，藉由產品設計經驗與精密模具開發實力累積客戶族群，目前已有世界各地大品牌商與連訊合作開發相關案件，如北歐大型品牌商的氣吹光纖入戶方案、德國廠商的數據中心產品系列、及中國大陸等知名廠商的許多前期產品。

(B)第二方面，藉由連訊多年光纖通訊經驗協助客戶族群規劃其產品系列方案等，以北美市場為例，連訊以專案方式協助一家品牌商規劃、設計、開發其數據中心高密度光纖佈線應用等系列產品，此部分短期發展為光纖專業方案提供者的角色，協助客戶族群進行其商業模式的強化。

(C)因應 AI data center 的建置需求，以及川普上任之後時刻變化的政策，業務單位除了持續與現有美國直客，連展投控集團之美國連展及美商一線 Cabling 廠商的亞洲零件採購中心保持互動，也持續派重兵主力進行美國市場開發，去年培養兩位優秀 BD 投入戰場。

另外也加深美國 Rep.的在地角色，試圖打入美國白人的圈層，評估在地白人為主的展會、seminar，協會參與，理解川普策略的實質影響。舉例如美墨加關係，BABAA 對光纖零組件的實際影響等，進而判斷對應策略。

與 Marketing 團隊工作的鏈接也是重要的執行項目，目前全集團積極推動數位轉型，市面上有相當多的工具都是連動行銷與業務工作的，因此我們將確保從前端行銷到後端業務的目標、策略、行動保持一致並有連貫性。

(D)光纖訊號延長器產品屬於客製化開發並委託生產，短期業務目標為開拓國內醫療、專業影音視聽以及軌道交通等各領域系統集成商與品牌商，並協同客戶開發專案客製產品，累積銷售實績；藉由與客戶溝通規格搭配嚴謹認證測試步驟，與提供售後

諮詢式服務等方式，提升客戶與黏著度，拓展業界口碑。

(E)連訊自主研發之光纖無損音響系統，以光纖取代傳統銅線進行音訊傳輸，成功解決長距離傳輸衰減、電磁干擾與系統噪聲等問題，整體音質表現穩定，已獲得發燒音響族群、專業系統整合商及特定應用市場的正面回饋。短期目標將持續與關鍵零組件及技術夥伴協同合作，推進新世代光纖音訊傳輸架構，逐步拓展海外高階音響與專業音訊市場。光纖無損音響產品定位於高附加價值應用，預期可維持 70%以上之毛利結構，並成為主動元件事業處中長期營收成長的重要動能，協助整體營運規模持續放大。

(F)長期發展計畫將以光纖專業零組件品牌為目標，藉由不斷的創新發掘更多新市場應用，建立品牌知名度、強化及完整光連接器產品系列。另一方面針對未來通訊需求積極布局技術能力，產品系列則以 5G 及其未來應用開發新型產品，針對數據中心的發展將朝向超高寬度的方案進行，如高密度結構佈線、多芯數光纖連接器等。AI 落地之後，光纖應用的範圍越來越廣，被動元件事業處研發團隊已進入 CPO、車載、新能源、低軌衛星等相關領域案件客製化產品的執行；PM 團隊也在無人機、機器人等民用/軍用領域進行產業分析，對應到 800G/1.6T/3.2T 傳輸的快速迭代，連訊也將整合連展科技進行伺服器廠需求的產品開發。另，將持續聚焦光纖無損音響品牌的拓展，並積極擴展海外市場，以提升整體營收及國際競爭力。透過持續優化產品性能、擴展應用場景，以及強化系統整合能力，光纖技術將持續作為本公司核心競爭力，不僅鞏固在高階光纖應用市場的領先地位，也為未來系統化產品的開發與營收成長奠定穩固基礎。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115 年，AI 應用的熱潮仍將持續，加上美國政府基建政策及各大 CSP 廠建置 AI 數據中心仍持續進行中，光纖通訊產業的發展仍屬樂觀。連訊在 AI 數據中心應用的產品除已交貨的項目外，重點開發項目不僅著眼於產品規格之推進，更重視研發節奏、營運穩定與長期競爭力之平衡。透過穩健之技術投資、完善之供應鏈管理與持續深化之客戶合作，將有助於在高速互連產業持續演進之過程中，維持市場地位並支撐未來成長動能，期待有更進一步的實績衝刺，另與客戶成立專案研發小組投入車載領域的應用，也已啟動規格制定的送樣測試，在 CPO 連接方案亦與客戶端有良好的互動進展，以期奠定未來營運增幅的基礎外，亦將以提高產品市佔率並調整產品組合及改善獲利結構，提升營收與獲利，有效分配公司資源讓組織營運經營效率化，成立戰情中心隨時掌握營運及異常，推行自動化生產及運用大數據分析以精簡人力節省成本等方案，配合數位轉型創新的導入，以利長遠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及股東權益。

透過上列重大經營方針與計畫之推動，讓公司營運成長，以感謝股東對本公司經營團隊的支持，為股東、客戶與員工創造更好的未來！

董事長 陳鴻儀



總經理 王志民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1.董事資料

115年03月31日；單位：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 註 (註 3)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長	中 華 民 國	建展投資 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	112.5.30	3 年	106.12.29	13,731,061	61.82%	13,731,061	61.82%	-	-	-	-	-	-	-	-	-	-	
	中 華 民 國	代 表 人： 陳鴻儀	男 61~70 歲	112.5.30	3 年	106.12.29	-	-	325,000	1.46%	40,000	0.18%	-	-	學歷：台灣科技大學工業工程學系 經歷：台灣電子建綯器協會理事 中華知識經濟協會理事	註 1	-	-	-	-	
	中 華 民 國	建展投資 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	112.5.30	3 年	106.12.29	13,731,061	61.82%	13,731,061	61.82%	-	-	-	-	-	-	-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代 表 人： 林肇聰	男 71~80 歲	112.5.30	3 年	106.12.29	-	-	25,000	0.11%	-	-	-	-	學歷：文化大學國貿系 經歷：建展科技董事長 建展集團子公司董事	註 2	-	-	-	-	-
	中 華 民 國	建展投資 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	112.5.30	3 年	106.12.29	13,731,061	61.82%	13,731,061	61.82%	-	-	-	-	-	-	-	-	-	-	
	中 華 民 國	代 表 人： 王志民	男 51~60 歲	112.5.30	3 年	106.12.29	-	-	96,010	0.43%	2,000	0.01%	-	-	學歷：成功大學化學研究所碩士 經歷：建展科技光通訊事業處處長 智思電子(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建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建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	-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鈞永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	112.5.30	3 年	109.5.28	1,570,000	7.07%	1,570,000	7.07%	-	-	-	-	-	-	-	-	-	-	
	中 華 民 國	代 表 人： 朱淑媚	女 61~70 歲	112.5.30	3 年	109.5.28	-	-	-	-	-	-	-	-	學歷：台北士林商職 經歷：鈞永科技(股)公司財務部主管 新美化精機工廠(股)公司財會部	-	-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許龍麟	男 51~60 歲	112.5.30	3 年	110.1.8	-	-	-	-	-	-	-	-	學歷：國立台灣大學化學所博士 經歷：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員、主任研究員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大陸研究所 所長(上海、蘇州)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電子材料 副理級資深研究員	-	-	-	-	-
	中 華 民 國	周育正	男 61~70 歲	112.5.30	3 年	110.1.8	-	-	-	-	-	-	-	-	學歷：美國阿拉巴馬大學會計碩士 經歷：元大期貨(股)公司會計部副總經理 寶來豐民期貨(股)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	能期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0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註)	陳鴻儀 2.44% 林肇聰 2.16% 陳建勳 1.46% 陳墀盛 1.25% 陳冠甫 1.06% 陳羿丞 0.99% 林月英 0.84% 陳寬恬 0.77% 陳聖杭 0.73% 陳菴之 0.71%
鈞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泉欣業有限公司 42.78% 鈞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15% 周家民 10.03% 周志賢 10.00% 周佳瑜 5.02% 周宛萱 5.02% 翔永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 周信榮 1.00%

註：係 115 年 4 月 19 日之前十大主要股東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0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福泉欣業有限公司	周清圳 37.06% 周銘松 32.66% 陳貴芬 21.57% 周楷易 4.13% 周楷承 4.13% 周家民 0.45%
鈞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周清圳 25.00% 陳貴芬 25.00% 傅秀玲 25.00% 周家民 10.00% 周佳瑜 7.50% 周宛萱 7.50%
翔永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龐有情 60.00% 鄭麗珍 40.00%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 名	條 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儀	1.董事會領導經驗(工作經驗請參閱 p.4) 2.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等專業經驗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4) (9) (10) (11)	0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肇聰	1.董事會領導經驗(工作經驗請參閱 p.4) 2.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等專業經驗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4) (7) (9) (10) (11)	0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民	1.董事會領導經驗(工作經驗請參閱 p.4) 2.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等專業經驗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4) (7) (9) (10) (11)	0	
鈞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淑媚	1.董事會領導經驗(工作經驗請參閱 p.4) 2.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等專業經驗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2) (3) (4) (6) (7) (8) (9) (10) (11)	0	
許龍麟	1.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領導經驗 (工作經驗請參閱 p.4) 2.具有產業及財務會計方面知識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周育正	1.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領導經驗 (工作經驗請參閱 p.4) 2.具有產業及財務會計方面知識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家	
陳麗清	1.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領導經驗 (工作經驗請參閱 p5) 2.具有產業及財務會計方面知識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家	

註 1：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董事會多元化：參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第三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符合法令規定下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將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尚應具有之能力如下：

- A、營運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 H、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含三席獨立董事(43%)，一席具本公司員工身份之董事(14%)，至目前有二席女性董事 (29%)。獨立董事中有一席為 112 年改選後新任，另二席續任第二任獨立董事，其資格條件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規範，且熟稔本公司產業及營運情形。落實情形如下及參閱本年報第 21 頁：

多元化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具備之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營 運 判 斷	財 會 分 析	經 營 管 理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決 策
				51~ 60	61~ 70	71~ 80	0-3 年	4-6 年							
連展投資控股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儀	中華民國	男			V		—		V	V	V	V	V	V	V
連展投資控股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肇聰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連展投資控股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民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鈞永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朱淑媚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許龍麟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周育正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陳麗清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含三席獨立董事(43%)，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具獨立性且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該獨立性符合之項目請詳上列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之符合獨立性情形揭露。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03月31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註 1)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王 志 民	男	107.03.01	96,010	0.43%	2,000	0.01%	-	-	學歷：成功大學化工研究所碩士 經歷：連展科技(股)公司光通訊事業處處長 智思電子(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	-	-	-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陳 龍 章	男	107.05.02	39,000	0.18%	-	-	-	-	學歷：明新科技大學工程管理研究所碩士 經歷：前鼎光電(股)公司研發部協理 世紀民生科技(股)應用工程部處長 美商 HPL 大中華區 country manager	-	-	-	-	-
財 務 長	中 華 民 國	陳 信 儒	男	107.12.01	54,886	0.25%	-	-	-	-	學歷：逢甲大學財稅系 經歷：達渾綠色科技(股)公司總管理處協理 德臻科技(股)公司總管理處處長 晶訊科技(股)財務行政處資深經理	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監察人 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許 煥 彬	男	107.03.01	50,000	0.23%	-	-	-	-	學歷：台灣科技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經歷：連展科技(股)公司光通訊事業處研發經理	-	-	-	-	-

註 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儀	900	900	0	0	744	744	30	30	0	0	0	0	0	0	0	0	1,674 25.71%	1,674 25.71%	3,123
董事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肇聰	0	0	0	0	372	372	30	30	0	0	0	0	0	0	0	0	402 6.17%	402 6.17%	3,405
董事兼總經理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民	0	0	0	0	558	558	30	30	2,120	2,120	0	1,536	0	1,536	0	0	4,244 65.18%	4,244 65.18%	無
董事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淑媚	0	0	0	0	372	372	30	30	0	0	0	0	0	0	0	0	402 6.17%	402 6.17%	無
獨立董事	許龍麟	240	240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	270 4.15%	270 4.15%	無
獨立董事	周育正	240	240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	270 4.15%	270 4.15%	無
獨立董事	陳麗清	240	240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	270 4.15%	270 4.15%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給付係依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來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給付係依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並得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肇聰 代表人：王志民 鈞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淑媚 許龍麟 周育正 陳麗清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肇聰 代表人：王志民 鈞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淑媚 許龍麟 周育正 陳麗清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肇聰 鈞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淑媚 許龍麟 周育正 陳麗清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肇聰 鈞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淑媚 許龍麟 周育正 陳麗清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儀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儀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儀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儀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王志民	1,793	1,793	0	0	327	327	1,536	0	1,536	0	3,656 56.15%	3,656 56.15%	無
副總經理	陳龍章	1,946	1,946	108	108	366	366	900	0	900	0	3,320 50.95%	3,320 50.95%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陳龍章	陳龍章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王志民	王志民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計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王志民	0	3,736	3,736	57.35
	副總經理	陳龍章				
	財務長	陳信儒				
	協理	許煥彬				

5.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給付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114 年度	10,583	10,583	162.51	162.51
113 年度	6,778	6,778	8.29	8.29
112 年度	7,979	7,979	56.73	56.73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稅後純益分別為 6,512 千元及 81,775 千元，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162.51%及 8.29%，比較兩年度稅後純益及提撥之酬金所占比例，因 114 年度稅後純益較 113 年度稅後純益減少致所佔稅後純益比例增加。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由本公司支付。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董監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依一般市場水準；董事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並提報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報告後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及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執行。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4 年)董事會開會 5 [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儀	5	0	100%	
董事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肇聰	5	0	100%	
董事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民	5	0	100%	
董事	鈞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淑媚	5	0	100%	
獨立董事	周育正	5	0	100%	
獨立董事	許龍麟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麗清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之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下半年經理人績效獎金分配案，董事王志民因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解除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獨立董事陳麗清因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4 年 6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董事陳鴻儀、林肇聰、王志民、朱淑媚因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114 年 6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董事王志民因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114年6月18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擬資金貸與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陳鴻儀、林肇聰、王志民為連展投資控股(股)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 114年6月18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之子公司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廠房租賃合同租約到期續租案，董事陳鴻儀、林肇聰、王志民為連展投資控股(股)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 114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台北辦公室租約到期續租案，董事陳鴻儀為陳靚蓉女士之近親，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 114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衡量、監督與控制人員指派案，董事陳鴻儀因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 114年10月9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114年上半年經理人績效獎金分配案，董事王志民因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 114年10月9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取消資金貸與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額度案，董事陳鴻儀、林肇聰、王志民為連展投控指派之法人代表，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 114年12月10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115年經理人年度獎金發放整包案，董事王志民因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2. 114年12月10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111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和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及經理人，董事陳鴻儀、林肇聰、王志民因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3. 114年12月10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擬委任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服務案，董事陳鴻儀、林肇聰、王志民為連展投控指派之法人代表，故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為興櫃公司，尚不適用董事會評鑑之規定。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2. 本公司於董事會召開後均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料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3. 本公司董事定期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課程，並將進修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
4. 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成員資料、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
5.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以強化公司治理。
6. 本公司已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以健全監督功能，落實公司治理。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4 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周育正	5	0	100%	
獨立董事	許龍麟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麗清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第 18 頁「114 年度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請參閱本年報第 18 頁「114 年度運作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政策：

1.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年度稽核計畫、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結果及已完成之稽查業務執行情形，根據查核缺失進行溝通，溝通意見作成紀錄提董事會報告。
2. 會計師每年至少參加一次審計委員會，報告年度查核結果。
3. 其他：發生重大異常事項，或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之事宜，可以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

(二)114 年度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3.7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周育正 獨立董事陳麗清 獨立董事許龍麟 稽核主管葉雨青	1. 報告 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1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2. 報告 113 年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結果及討論 113 年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1. 無意見 2.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6.1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周育正 獨立董事陳麗清 獨立董事許龍麟 稽核主管葉雨青	報告 114 年 2 月~4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無意見
114.8.11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周育正 獨立董事陳麗清 獨立董事許龍麟 稽核主管葉雨青	報告 114 年 5 月~6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無意見
114.10.9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周育正 獨立董事陳麗清	報告 114 年 7 月~8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無意見

	獨立董事許龍麟 稽核主管葉雨青		
114.12.10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周育正 獨立董事陳麗清 獨立董事許龍麟 稽核主管葉雨青	1. 報告 114 年 9 月~10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2. 討論 115 年稽核計劃。	1. 無意見 2.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114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事項：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3.7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周育正 獨立董事陳麗清 獨立董事許龍麟 會計師徐潔如	1. 報告 113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範圍及重大性、查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其他溝通事項、114 年公司治理施行事項提醒。 2. 其他溝通事項如下： · 關係人交易未發現有重大異常事項。 · 未發現舞弊及未遵循法令規章事件。 · 未辨認出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 期後事項於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中適當調整或揭露。 · 並未發現有違反相關規定致影響本事務所獨立性之情事。 · 財報自編評估及建議。	無意見
114.8.11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周育正 獨立董事陳麗清 獨立董事許龍麟 會計師徐潔如 會計師吳仁杰	1. 報告 114 年半年報核閱結果、核閱重大性、會計師獨立性及法令分享。 2. 報告 114 年第二季公司經營概況及財務狀況分析。 3. 討論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 無意見 2. 無意見 3. 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主要包括：

- (一)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 (三)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十一)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十二)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五、114 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二屆 第八次 114.3.7	1.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案	√	無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無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	無
	4. 本公司基層員工的定義及範圍案	√	無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無
	6.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	無
	7.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無
	8.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投保案	√	無
	9. 子公司金融機構授信融資額度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4 年 3 月 7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九次 114.6.18	1.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無
	2. 本公司申請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	無
	3. 本公司之子公司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廠房租賃合同租約到期續租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4 年 6 月 18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十次 114.8.11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	無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無
	3. 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	無
	4. 審議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無
	5. 本公司台北辦公室租約到期續租案	√	無
	6. 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衡量、監督與控制人員指派案	√	無
	7. 本公司申請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4 年 8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十一次 114.10.9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擬訂定 114 年第 3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	無
	2. 修訂本公司 111 年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部分條文案	√	無
	3. 本公司取消資金貸與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額度案	√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4 年 10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第二屆 第十二次 114.12.10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本公司 111 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	√	無
	2.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	無
	3.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營運計劃報告案	√	無
	4.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	無
	5. 本公司擬委任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服務案	√	無

	6. 本公司申請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14 年 12 月 10 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重要內規)。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委託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相關問題，並且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以及網站上設有投資人信箱，指派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5%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本公司均按月申報相關資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內部控制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訂有「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對關係企業之進銷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加以規範，以及訂有「對子公司監控管理辦法」，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制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基於職務知悉本公司消息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部交易的行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於112年3月8日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衡諸本公司第二屆7位董事名單，除有2名女性成員外，長於營運判斷、財會分析、經營管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者有陳鴻儀、林肇聰、王志民、朱淑媚、周育正、許龍麟、陳麗清；專業能力方面，長於科技相關的有陳鴻儀、林肇聰、王志民；長於化工的有許龍麟；長於財務會計的有朱淑媚、周育正、陳麗清，其中周育正為會計師，陳麗清曾任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經理。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14%；獨立董事占比為43%，女性董事占比為29%；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三年以下；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4~6年，董事年齡介於51-60歲共二位；61-70歲共四位；71-80歲共一位；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二席(占比29%)為目標，本公司已於112年5月10日完成董事改選，新增一名女性獨立董事，目前共二名女性董事，已達成目標。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多元化落實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8頁。	(一)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於110年1月8日依法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目前雖未設置其他類別功能性委員會，但設有公司治理主管及小組，專責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宜。	(二)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決定是否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三)本公司將依上櫃時程，制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規定進行自行(或同儕)評估，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提高公司治理程度。 (四)本公司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取得簽證會計師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經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詳25頁註1)，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本公司同時亦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針對專業性、獨立性、品質控管、監督、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及十三項指標，逐一評估聘任會計師之適任性。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4年8月11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4年8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小組，專責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宜；本公司經民國110年6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陳信儒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陳信儒協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滿事財務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公司治理主管民國114年度進修情形請詳第26頁註2。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無差異。 本公司之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包括股東、投資人、政府與主管機關、供應商、客戶及員工)，並揭露聯絡窗口資訊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114年度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於115年3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報告內容詳第27頁註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業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中詳盡揭露，並有專人負責維護資料之更新。	(一)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公司網站，指定專人蒐集資訊、落實發言人制度、並將法人說明會等上述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三十條及第三十三條規定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三)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 本公司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保障員工基本權益，如為員工辦理保險、定期健康檢查以及教育訓練管理辦法等鼓勵員工進修，增進技能。 2. 僱員關懷: 本公司成立勞資協調委員會，以確保員工權益。 3. 投資者關係: 除依相關規定將資訊即時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外，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者專區」，供投資者查詢相關資訊；投資者如有問題，亦可與本公司股務或發言人聯繫。 4. 供應商關係: 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並依各項作業辦法辦理，與供應商間保持暢通的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並秉持誠信互益原則往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積極鼓勵董事參與主管機關所舉辦之相關課程，董事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請詳第28頁註4。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集團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集團利潤。 8.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無。			

註 1：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本公司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取得簽證會計師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經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如下表)，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另取得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針對專業性、獨立性、品質控管、監督、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及十三項指標，並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AQI)指引」，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經與聘任會計師充份溝通後逐一評估聘任會計師之適任性，本公司並未察覺有可能會影響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事。

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民國 114 年 8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民國 114 年 8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項次	評 估 內 容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一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符合
二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符合
三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符合
四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符合
五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符合
六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符合
七	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否	符合
八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符合

註2：公司治理主管114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114.05.0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台灣敵意併購及內線交易實務	3	12
114.07.2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第一場 台北	3	
114.10.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五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註3：本公司於115年3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114年度公司與各類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連訊通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度各類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民國115年3月10日

利害關係人類別	關注議題	溝通窗口	回應方式	溝通情形
政府 主管機關	◆法規遵循 ◆公司治理	財會總處 - 陳先生 ken.chen@aconoptics.com	◆不定期參與主管機關之政策研討會 ◆配合主管機關監理及查核 ◆定期依法公告申報	◆收到主管機關函文共計153件。 ◆發函給主管機關計15件。 ◆配合主管機關監理回覆郵件計8件。
股東 投資人	◆營運績效 ◆股東參與	發言人 - 陳先生 info@aconoptics.com 代理發言人 - 王先生 info@aconoptics.com	◆即時公告重大訊息 ◆每年召開一次股東會並出版年報 ◆不定期召開線上法人說明會及電話回覆投資人	◆重大訊息計14則。 ◆召開股東會計1次。 ◆出版113年度年報。
客戶	◆價格 ◆品質 ◆交期	營運行銷部 - 張先生 contactus@aconoptics.com	◆行銷及宣傳活動 ◆客戶滿意度調查表	◆產品宣傳郵件EDM計19件。 ◆社群媒體(臉書、LinkedIn & Twitter)產品及相關宣傳計45則。 ◆潛力客戶名單開發收集(EDM行銷回信客戶、官網及社群經營來的客戶詢單)計44位。 ◆產品影片製作宣傳計9則。 ◆官網產品資訊及最新消息發布計25則。 ◆Google關鍵字廣告每月執行計12次，成效分析報告共計1份。 ◆OFC光通訊展訪客名單232筆。 ◆Computex展訪客名單149筆。 ◆寄發客戶滿意度調查表計10份，收回10份，回收率100%。
供應商	◆原物料 ◆產品法符合性 ◆供應鏈管理 ◆誠信	管理部 - 陳先生 eric@aconoptics.com	◆與待改善之供應商不定期召開檢討會議 ◆供應商考核表/供應商評鑑書 ◆廠商交貨實績通知書 ◆寄發三節廉潔承諾信件及簽署廉潔承諾書。	◆供應商檢討會議計35次。 ◆已進行供應商考核計246次。 ◆寄發三節廉潔提醒信件給集團往來供應商計887件次。 ◆要求電商以外之供應商，需簽署「廉潔承諾書」，簽署率100%。
員工	◆員工福利 ◆職業健康與安全 ◆勞資關係	人力資源部 - 陳先生 ken.chen@aconoptics.com	◆內部網站或內部電子郵件不定期公告各項員工福利事項、福委會及教育訓練課程資訊 ◆每年4次醫療院所醫師來公司進行健康諮詢及每年召開4次職安委員會 ◆每年舉辦一次消防演練 ◆每年召開4次勞資會議及性騷擾防治會議	◆舉辦年度員工大會。 ◆舉辦年度員工健檢。 ◆請醫師/護理師來公司進行健康諮詢計12次，共25人次受惠。 ◆舉辦年度消防演練計1次。 ◆勞資會議及性騷擾防治會議各計4次。

註 4：董事 114 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董事長	陳鴻儀	114/05/0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台灣敵意併購及內線交易實務	3	6
		114/1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S1/S2 永續揭露準則-實務案例分享	3	
董事	林肇聰	114/05/0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台灣敵意併購及內線交易實務	3	6
		114/1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S1/S2 永續揭露準則-實務案例分享	3	
董事	朱淑媚	114/05/0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台灣敵意併購及內線交易實務	3	6
		114/1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S1/S2 永續揭露準則-實務案例分享	3	
董事	王志民	114/05/0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台灣敵意併購及內線交易實務	3	6
		114/1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S1/S2 永續揭露準則-實務案例分享	3	
獨立董事	周育正	114/05/0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台灣敵意併購及內線交易實務	3	9
		114/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設計治理與管理，讓企業接班不再是永續經營的障礙	3	
		114/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營運與轉投資之稅務法令與實務	3	
獨立董事	許龍麟	114/05/0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台灣敵意併購及內線交易實務	3	9
		114/08/07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4 年度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4/1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S1/S2 永續揭露準則-實務案例分享	3	
獨立董事	陳麗清	114/05/08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台灣敵意併購及內線交易實務	3	6
		114/1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 S1/S2 永續揭露準則-實務案例分享	3	

(四)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 年 04 月 24 日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周育正	(註 1)		1
獨立董事	許龍麟			0
獨立董事	陳麗清			1

註 1：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7 頁相關內容。

2.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5 月 30 日至 115 年 5 月 29 日，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召集人	周育正	4	0	100%	
委員	許龍麟	4	0	100%	
委員	陳麗清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

四、114 年度開會、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資訊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3.7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下半年經理人績效獎金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6.18	1. 制訂本公司「員工獎金及酬勞發放管理辦法」案。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經理人員員工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10.9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上半年經理人績效獎金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12.10	1. 本公司 115 年經理人年度獎金發放整包案。 2. 本公司 111 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經理人。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設置「ESG推動小組」作為推動公司永續發展之專職單位。 「ESG推動小組」於每年第一季董事會時，向董事報告上一年度的執行情形。本公司已於115年3月10日董事會時向董事報告114年ESG相關重要議題的執行情形。其內容包含： ● 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 ● 各類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 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	未來將視本公司營運狀況及上櫃時程規劃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4年1月至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臺灣及中國大陸既有據點，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及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納入範疇。 本公司ESG推動小組就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各部門及子公司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ESG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本年報第42頁註1「重大議題之風險評估相關具體說明」所示。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皆依循ISO 14001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並依產業特性已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如下：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安全衛生自動檢查管理程序/環安衛巡檢管理程序/廢水處理與監控程序/廢棄物清運管理程序/能資源使用管理程序。	(一)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之設備，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並擴大再生能源之使用，使能源使用效率最佳化。 本公司使用原物料，均符合歐盟之RoHS、REACH，建立整合之循環系統，包括物料回收使用、製造過程減少污染，以降低對環境衝擊。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設立ESG推動小組每年審議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及檢視執行狀況與討論未來計劃，並且依循TCFD架構進行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進行分析與評估，並且規劃採取相關的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已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及廢棄物管理之政策以降低公司公司營運對氣候變遷之衝擊。 1. 過去兩年相關統計數據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項目</th><th>113 年度</th><th>114 年度</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溫室氣體排放</td><td>範疇一 (公噸)</td><td>81.47</td><td>94</td></tr> <tr> <td>範疇二 (公噸)</td><td>1,790.27</td><td>1,862</td></tr> <tr> <td colspan="2">用水量(度)</td><td>338</td><td>355</td></tr> <tr> <td colspan="2">廢棄物總重(公噸)</td><td>0.06</td><td>0.05</td></tr> </tbody> </table> 2. 節能措施與設備升級：分離式冷氣汰舊換新/燈管改用LED/節約用水，廁所沖水使用兩段式。 3. 汰舊傳統射出成型設備為高能效伺服型射出成型機4台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	範疇一 (公噸)	81.47	94	範疇二 (公噸)	1,790.27	1,862	用水量(度)		338	355	廢棄物總重(公噸)		0.06	0.05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	範疇一 (公噸)	81.47	94																			
	範疇二 (公噸)	1,790.27	1,862																			
用水量(度)		338	355																			
廢棄物總重(公噸)		0.06	0.05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人權政策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連訊通信」），尊重並遵循國際公認人權規範/原則，包含《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基本公約的核心勞動標準與當地法令規範制訂人權政策，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並使公司內、外部成員均能獲得合理、平等與有尊嚴的對待。 <u>連訊通信的人權宣言如下：</u> 一、多元包容與平等的機會 不因個人性別、種族、階級、年齡、婚姻、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等，有任何差別待遇之語言、態度及行為，共同致力營造一個有尊嚴、安全、平等、免於歧視與騷擾的工作環境。 二、禁止強迫及強制勞動 尊重員工意願，禁止強迫勞動。 三、禁用童工 僱用標準符合當地法規最低年齡限制。 四、合理薪資及工作條件 依法令規範提供員工合理薪資及相關福利條件。 五、健康安全職場 建構安全衛生工作環境，共同降低職場安全衛生風險，促進員工身心健康，達成工作與生活平衡。 六、和諧勞資關係 提供多元、開放的溝通管道，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致力促進勞資雙方和諧，營造良好勞資關係，有效調解意見差異。 依據本公司人權政策，推動之各項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方案及實績	
			項目 多元包容與平等的機會 1. 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國際規範及《連訊通信人權政策》，落實內部相關法規。 2. 提供員工性別平等與多元化的工作環境，秉持開放、公平的原則，不因個人性別、種族、階級、年齡、婚姻、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等，有任何差別待遇之語言、態度及行為，共同致力營造一個有尊嚴、安全、平等、免於歧視與騷擾的工作環境。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未有接獲歧視之申訴。	
			禁止強迫及強制勞動 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國際規範及《連訊通信人權政策》，尊重員工意願，禁止強迫勞動，並設置有申訴管道。	
			禁用童工 連訊通信僅接受該國家/地區法定最低就業年齡的應徵者，並對獲聘員工進行查驗，雙重把關以確保無所疏漏。截至 114 年 12 月底，童工人數為 0。	
			合理薪資及工作條件 1. 依法令規範提供員工合理薪資，並依規定辦理社會保險。 2. 以安定員工生活，增進工作效能為前提，提供各項福利措施。	
			健康安全職場 1. 以「零事故」為管理目標。 2. 推動持續改善專案。 3. 以健康檢查結果及工作相關因素資料分析，對特定族群進行分級追蹤管理，預防潛在健康風險。	
			和諧勞資關係 1. 提供多元、開放的溝通管道，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致力促進勞資雙方和諧，營造良好勞資關係，有效調解意見差異。 2. 114 年共召開四次會議，並將會議記錄公告於佈告欄，確保意見充分溝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員工薪酬 本公司重視每一位同仁之貢獻，並依據公司整體經營策略與人力資源政策，建立具激勵性、公平性及制度化之獎勵機制，以確保員工績效與公司營運成果相連結。 年度獎金係依公司營運績效、部門目標達成情形及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綜合考量後核定，並依內部核決權限辦理發放，以維持獎勵分配之合理性與一致性。相關制度定期檢視及調整，以確保其符合市場水準及公司發展需求。 員工薪酬則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於本公司當年度獲利達一定標準時，按不低於1%之比例提列，並經董事會決議後分派之。相關分配作業均依公司治理原則及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以兼顧公司永續發展及全體利害關係人權益。 <u>員工福利措施</u>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將每月營業收入總額百分之0.1與下腳料收入，提撥作為同仁福利金，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券、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另外還提供同仁免費健檢計畫、久任獎金等福利。 於休假制度上，在固定的週休二日基礎上，給予在職同仁提前使用當年度滿周年的特休假(每年12/26啟用)。對於同仁遇有育嬰、種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u>職場多元化與性別平等</u> 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15%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114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74.04%，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15.9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利及福利，並與員工共享獲利盈餘，維護良好工作環境落實友善職場之女性力賦能，讓各性別同仁安心工作。 <u>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u> ● 公司章程第25條：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前之稅前利益應預先保留累積虧損彌補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員工酬勞，於本公司當年度獲利不低於 1% 計算之，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1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董事酬勞不逾 3%。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整體薪酬政策： 本公司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114年本公司臺灣地區包括主管職與非主管職，年度平均調薪幅度為5.05%，其中個人最高達12.41%。 (三)環境安全衛生政策 連訊集團秉持持續創造與提升員工之環保意識及職業安全衛生績效之理念，在建立客戶信賴及利潤的同時，更加重視的是社會責任、環境保護及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活動與管理系統之執行成效。 ● 遵守並符合當地環安衛法令及本公司所簽署的環安衛相關要求。 ● 致力於綠色設計，達成污染預防。 ● 推動減廢，落實廢棄物再利用。 ● 提升生產活動中能資源使用效率及提倡節約能源，減少資源浪費。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承諾消除危害、降低風險並持續改善，致力於創造安全的工作環境，達成零災害的目標。 ● 落實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使工作者和工作者代表可諮詢與參與，並持續關心員工的健康。 連訊集團將持續教育員工，使其瞭解並支持本政策；並透過適當管道傳達本政策，使各相關團體瞭解我們對環安衛管理的企圖心與責任感。114年度職災人數計0次；火災件數計0次。 勞工作業環境監測 提供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每年兩次作業環境檢測、室內空氣品質管理。 工安查核及設備安全管理作業 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守則」，並依照公司內部ISO45001相關程序書規定事項執行職業安全衛生計劃。 <table><thead><tr><th>項目</th><th>檢查頻率</th></tr></thead><tbody><tr><td>日常火源</td><td>每日</td></tr><tr><td>避難設施</td><td>每半個月</td></tr><tr><td>消防安全設備</td><td>每月</td></tr><tr><td>節約用水用電</td><td>每週</td></tr><tr><td>廢棄物儲存區</td><td>每月</td></tr><tr><td>環安衛巡檢(人員)</td><td>每週</td></tr><tr><td>環安衛巡檢(主管)</td><td>每月</td></tr></tbody></table> 114年度實施之工安教育訓練 ● 消防及避難訓練(1、7月)定期實施。 ● 一般勞工任職滿3年之職業安全衛生在職訓練，每年實施一次。 ● 參與環保及勞安衛各項講習(外訓)。	項目	檢查頻率	日常火源	每日	避難設施	每半個月	消防安全設備	每月	節約用水用電	每週	廢棄物儲存區	每月	環安衛巡檢(人員)	每週	環安衛巡檢(主管)	每月
項目	檢查頻率																		
日常火源	每日																		
避難設施	每半個月																		
消防安全設備	每月																		
節約用水用電	每週																		
廢棄物儲存區	每月																		
環安衛巡檢(人員)	每週																		
環安衛巡檢(主管)	每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u>公司驗證情形</u>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過 ISO14001及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第三方認證，以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控制管理機制，建構安全衛生政策、目標、標的、方案。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體系依照新進員工、通識課程、專業發展培訓、國內外大專院校EMBA進修及知識管理的需求，規劃不同訓練架構，除落實年度教育訓練計畫，我們也會視營運策略之需求，針對現有領導者、與具潛力的未來領導人選，規劃領導與管理相關培訓計畫，同時也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外訓訓練課程或各類研討會等學習活動。讓潛力人才持續不斷成長，同時強化企業人力體質。114年度職涯訓練共16人次完成，總時數為150小時。 協助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长，位員工打造持續學習與成長的環境，我們建立完整的教育訓練架構，協助員工規劃職涯發展方向。員工教育訓練架構分為三大體系。 <table><tr><th>體系</th><th>訓練目的</th><th>訓練內容</th></tr><tr><td>新進人員教育訓練</td><td>介紹企業沿革、組織與未來的展望，建立新進同仁對公司之正確的認識與認同感。</td><td> •公司組織 •人資、資訊、財務 •資訊安全 •智慧財產權 •道德行為準則 •誠信經營守則 •品質與環境政策體系介紹 •勞工安全衛生訓練 •帳務請款說明 •Notes基礎教學 •EIP企業資訊入口網站使用教學 •PMM管理系統 </td></tr></table>	體系	訓練目的	訓練內容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介紹企業沿革、組織與未來的展望，建立新進同仁對公司之正確的認識與認同感。	•公司組織 •人資、資訊、財務 •資訊安全 •智慧財產權 •道德行為準則 •誠信經營守則 •品質與環境政策體系介紹 •勞工安全衛生訓練 •帳務請款說明 •Notes基礎教學 •EIP企業資訊入口網站使用教學 •PMM管理系統	(四)無差異。
體系	訓練目的	訓練內容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介紹企業沿革、組織與未來的展望，建立新進同仁對公司之正確的認識與認同感。	•公司組織 •人資、資訊、財務 •資訊安全 •智慧財產權 •道德行為準則 •誠信經營守則 •品質與環境政策體系介紹 •勞工安全衛生訓練 •帳務請款說明 •Notes基礎教學 •EIP企業資訊入口網站使用教學 •PMM管理系統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table><tr><td>職能別專業訓練體系</td><td>針對各功能人員的分類對象，施以不同階段的訓練課程，提升各職能別人員之專業知識與技能，以增進在專業工作上的成果及績效。</td><td> •DMP系統教育訓練-一般人員 •KM概念宣導與平台系統操作 •業務行銷人員訓練 •人力資源、資訊系統、行政支援人員訓練 •財務人員訓練 •產品知識、生產力提升、品質改善訓練 </td></tr><tr><td>管理才能訓練</td><td> •瞭解公司政策、方向，執行公司規章，貫徹公司紀律。 •增進人際溝通，應對能力及團隊合作以發揮溝通協調功能。 </td><td> •一般管理訓練 •中高階主管訓練 </td></tr></table>	職能別專業訓練體系	針對各功能人員的分類對象，施以不同階段的訓練課程，提升各職能別人員之專業知識與技能，以增進在專業工作上的成果及績效。	•DMP系統教育訓練-一般人員 •KM概念宣導與平台系統操作 •業務行銷人員訓練 •人力資源、資訊系統、行政支援人員訓練 •財務人員訓練 •產品知識、生產力提升、品質改善訓練	管理才能訓練	•瞭解公司政策、方向，執行公司規章，貫徹公司紀律。 •增進人際溝通，應對能力及團隊合作以發揮溝通協調功能。	•一般管理訓練 •中高階主管訓練	(五)無差異。
	職能別專業訓練體系	針對各功能人員的分類對象，施以不同階段的訓練課程，提升各職能別人員之專業知識與技能，以增進在專業工作上的成果及績效。	•DMP系統教育訓練-一般人員 •KM概念宣導與平台系統操作 •業務行銷人員訓練 •人力資源、資訊系統、行政支援人員訓練 •財務人員訓練 •產品知識、生產力提升、品質改善訓練								
	管理才能訓練	•瞭解公司政策、方向，執行公司規章，貫徹公司紀律。 •增進人際溝通，應對能力及團隊合作以發揮溝通協調功能。	•一般管理訓練 •中高階主管訓練								
				(五)本公司掌握及管控產品的價值鏈，從原物料、工廠生產、物流至客戶端設置管理機制，並且持續追蹤產品安全訊息，及洽簽框架協議(採購合約)與NDA，以落實對客戶的承諾。 本公司嚴格遵守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行銷品發行前均會由產品管理部諮詢法務顧問意見，確保一切商業行銷合法合規，方得以對外行銷。 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並設有個人資料保護專案小組，管理及保護客戶隱私。 本公司重視產品與服務行銷倫理，訂有「客戶抱怨處理程序」並依規定執行，保護客戶權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連訊通信一直視供應商為最重要的商業合作夥伴，透過和供應商緊密的長期合作關係，共同追求開創雙贏的利基，並時以永續經營為最終目標。依據永續發展實務準則及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訂定「供應商管理程序」、「環境管理及物質管理辦法」等辦法，就原物料供應商之選商與採購，均有納入環境與社會考量，除與供應商簽訂合約內納入永續發展條款，更要求原物料供應商簽署，如廠商廉潔承諾書、環保協約、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協議書、供應等文件，以藉此預先設定環境與社會考量項目，達到供應商100%永續發展精神之篩選，當供應商違反者，連訊通信將要求限期改善，或終止/解除合約，最終期望合作廠商，能接納永續發展之概念與思維。透過評估、考核、訓練與表揚，將永續供應鍵管理具體完整落實。 <u>供應商政策</u> 連訊通信建置供應鍵管理之精神、共同發展經濟及兼顧善盡社會之責任，並訂定各項政策： ● 採購管理程序 ● 供應商管理程序 ● 供應商評鑑程序 ● 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程序 <u>供應商評估</u> ● 通過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提供有害物質分析報告 ● 提供SDS或材料成份表 ● 供應商禁限用物質管理調查表 ● 自我宣告或【供應商禁限用物質承諾保證書】 <u>供應商考核</u> ● 依循企業社會責任行為準則、供應商永續發展管理制度及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制定評核項目，包括環境管理、職業安全及衛生、人權規範等。	(六)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依據供應商審核管制系統之規範，評核結果做為採購決策之重要參考依據。亦特別加入”HSPM/GP”產品及製程之考核，要求供應商應具備「RoHs六種有害物質之檢測報告」並提供「承諾書」以確保其供應連訊通信之產品並未含相關的有害物質。 <u>供應商表揚</u> 供應獎之獎勵制度，予以優質供應商公開之表揚及鼓勵，並持續秉持著互信合作之原則和供應商建立起堅固之買賣伙伴關係，以確保供應商之品質、成本、交期、服務、管理皆能滿足採購策略之要求，創造雙贏。 <u>實施情形</u> ● 供應商檢討會議計35次。 ● 已進行供應商考核家數計246家。 ● 廉潔承諾書簽署率100%。 ● 在地採購比率： <table><tr><th>地區</th><th>比率</th></tr><tr><td>台灣</td><td>4.46%</td></tr><tr><td>中國大陸(天津)</td><td>97.58%</td></tr><tr><td>中國大陸(深圳)</td><td>100%</td></tr></table>	地區	比率	台灣	4.46%	中國大陸(天津)	97.58%	中國大陸(深圳)	100%	
地區	比率										
台灣	4.46%										
中國大陸(天津)	97.58%										
中國大陸(深圳)	100%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本公司已將相關永續發展資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供查詢。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規模及各類利害關係人對公司非財務資訊之需求狀況，評估是否編製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3月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復於民國112年3月經董事會通過修正該守則，並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及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並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對環保、社會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等皆依內控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執行，並依據相關法令履行企業對社會應盡之責任。										

註 1：重大議題之風險評估相關具體說明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保護	1. 遵守並符合當地環安衛法令及本公司所簽署的環安衛相關要求。 2. 致力於綠色設計，達成污染預防。 3. 推動減廢，落實廢棄物再利用。 4. 提升生產活動中能資源使用效率及提倡節約能源，減少資源浪費。 5. 本公司已通過「ISO14001」環保制度，後續並定期取得認證。
		1. 承諾消除危害、降低風險並持續改善，致力於創造安全的作業環境，達成零災害的目標。 2. 落實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使工作者和工作代表可諮詢與參與，並持續關心員工的健康。 3. 本公司已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第三方認證，以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控制管理機制，建構安全衛生政策、目標、標的、方案。
		1.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建構完善的訓練發展體系，提升員工專業技能，提高工作品質及效率。 2. 相關單位將知識分享至知識平台中，使同仁得到了解相關資訊及知識，隨時進行檢視與自我學習。 3. 各事業處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並由人資單位每半年追蹤執行情形。 4. 依員工職等提供外訓額度費用。
		1. 本公司已成立資通安全小組， 2. 本公司訂有「資通安全管理辦法」，維護資訊系統時考量整體的安全及防止公司資訊系統遭到不明網路侵入。 3. 本公司已通過「ISO27001」建置合適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1.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2. 追蹤最新法規之修訂並分享給相關單位知悉。 3. 研發之產品申請專利，以保障本公司權益。
公司治理	1.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1. 為使董事權益與了解法律責任，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當董事已善盡善良管理人職責執行業務，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2. 強化董事職能，落實董事責任	1. 對各類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 2. 藉由將財務及重要非財務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減少公司與利害關係人資訊不對稱之情形。 3. 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公司與各類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3. 利害關係人溝通	1. 每年對員工進行「誠信政策宣導」。 2. 建置獨立檢舉信箱。 3. 新進員工完成誠信相關課程。 4. 要求往來之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適逢三節，由專責人員寄發「遵守誠信廉潔」信件予所有往來供應商。
	4. 誠信經營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章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本公司年報及公司網站亦有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情形並每年定期於董事會中報告。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無差異。

(一) 為建立誠信透明之企業文化及促進健全經營，並保護檢舉人之權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檢舉專線、檢舉電子郵件信箱或郵寄信箱收件地址等受理管道，提供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並受理犯罪、舞弊或違法等情事。本公司發言人、誠信經營單位及稽核室為受理單位。

2. 檢舉管道資訊如下：

- 親身及書面舉報：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45巷9弄4號5樓。
- 電話舉報：
 - 發言人：02-2917-7668 #2220
 - 誠信經營單位：02-2917-7668 #2203
 - 稽核室：02-2917-7668 #2214
- 郵箱舉報：
 - 發言人：info@aconoptics.com
 - 檢舉信箱：aopt.trust@aconoptics.com

(二) 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內容包括處理程序及檢舉人保護機制。

處理程序

一、受理檢舉：

1. 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否則受理檢舉單位應不予受理。但檢舉事項之內容具體、明確並經提供相當之證據者，雖非具名檢舉，受理檢舉單位仍得例外予以受理。
 - 1.1 檢舉人之姓名、身分證號碼，亦得匿名檢舉，及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
 - 1.2 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分特徵之資料。
 - 1.3 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
2. 檢舉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受理檢舉單位應不予受理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理，並應留存紀錄、載明不予受理之原因及通知檢舉人，但無法通知者，不在此限： 2.1 未載明檢舉人姓名及聯絡方式，或所提供之姓名及聯絡方式係屬虛偽者。 2.2 依據檢舉內容所述，即可判斷被檢舉人之行為並未違反國家法令或本公司內部規章，或並無損害本公司信譽或其他權益之虞，而非屬本辦法所定檢舉事項之範圍者。 2.3 檢舉所述內容抽象、含糊，無法明確檢舉案件之具體內容者。 2.4 同一檢舉內容曾經調查結案而重複提出檢舉者。 2.5 其他不符合本辦法規定之情事者。 3.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二、檢舉案件並無本辦法所定應不予受理之情形，且已檢附具體事證者，受理檢舉單位應儘速以電子郵件、電話或其他適當方式通報： 1. 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 2. 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 三、本公司受理單位及受呈報之主管或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得由相關部門提供協助。 四、為維護被檢舉者之權利，避免其遭人挾怨報復，本公司應予被檢舉者申訴之機會，必要時召開人事評議委員會聽證之。 五、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向主管機關報告、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或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六、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予保存至訴訟終止。 七、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八、本公司誠信經營專責單位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保密機制 一、公司在查核過程及事後報告中對檢舉人之身分及所提供之資料應負保密之責。 二、案件承辦人於調查期間及調查結束後，嚴禁向案情無關者透露案情，尤其對舉報人之身分應確保不得洩漏，即使因調查之需要須與相關人員論及案情時，亦僅能就該員與案情相關部份談論，應確實保密。 (三)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第七條訂有檢舉人保護機制： ● 本公司所有員工非基於不正當目的，提出相當事證而依據本辦法所定程序提出檢舉者，不論檢舉案件是否受理或檢舉內容是否屬實，本公司均不得因檢舉人之檢舉行為，即予以免職、調職、降職、減薪、記過或任何其他不利於檢舉人之處分。 ● 本公司所有員工均不得意圖報復或妨害發現真實，對於檢舉人或協助檢舉案件調查之人實施任何工作上之不利安排或其他身體上或心理上之侮辱、脅迫等不利行為。 ● 公司在查核過程及事後報告中對檢舉人之身分及所提供之資料應負保密之責。 ● 案件承辦人於調查期間及調查結束後，嚴禁向案情無關者透露案情，尤其對舉報人之身分應確保不得洩漏，即使因調查之需要須與相關人員論及案情時，亦僅能就該員與案情 (三)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相關部份談論，應確實保密。 除法令規定外，嚴禁將檢舉人及相關檢舉文件、證據提供予任何人。 114年度年度本公司受理舉報件數共0件。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已揭露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重要內規」揭露所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於「永續發展/永續管理/誠信正直和防範內線交易」揭露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且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理念及執行作業。	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已於115年3月10日由專責單位向董事會報告114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內容請詳註1。			

註1：本公司於115年3月10日向董事會報告114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詳次頁。

114 年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

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目前落實誠信經營情形說明如下：

- 一、本公司設置總經理室作為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並定期將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 二、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規範董事、經理人、員工及內部人的行為應遵守各項法令規範，並符合道德標準，避免資訊不當洩露，重視個人行為之誠信。
- 三、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控制作業，由稽核室不定期對該作業執行稽核，以確保董事、經理人、員工及內部人無不當洩露公司重大資訊情形；另稽核室亦定期稽核法令與內部控制制度遵循情形，以確保誠信經營之實踐。
- 四、為規範員工道德行為，避免私下謀利而損害公司利益，本公司要求新進員工完成誠信相關課程。
- 五、為規範與供應商之合作能基於誠信原則，本公司要求往來之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適逢三節，由專責人員寄發「遵守誠信廉潔」信件予所有往來供應商，防止因不當利益輸送而損害公司情形。
- 六、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設有員工申訴信箱(aopt.trust@aconoptics.com)，鼓勵檢舉任何員工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經查證屬實，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對於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皆予以保密，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 七、為落實誠信經營，資訊透明化，本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定相關聯繫人，建立本公司與股東和利害關係人間之良好互動。
- 八、113 年具體執行情形如下：

誠信經營項目	執行情形
誠信經營議題相關宣導暨教育訓練	1. 於 12 月 15 日寄發「連訊集團誠信經營聲明」信件給所有同仁，並要求遵守。 2. 本年度新進員工計 69 位，全數完成訓練相關課程，達成率 100%。
反貪腐溝通	1. 分別於三節(中秋、端午、春節)前一月，寄發遵守誠信廉潔提醒信件給集團往來供應商。 2. 本年度往來供應商計 146 家，其有簽署廉潔承諾書者或有寄送三節廉潔政策信件者計 146 家，達成率 100%。
防範內線交易	1. 於 2 月 12 日及 7 月 17 日以郵件知會董事董事會開會日期及財報公告日前之封閉期間，避免董事誤觸該規範。 2. 於 12 月 15 日寄發「連訊集團公司營業秘密保護聲明」信件給所有同仁，並要求遵守。 3. 於 4 月 30 日、7 月 29 日及 10 月 29 日向公司內部人宣導「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態樣」。
申訴信箱接獲檢舉數	本年度申訴信箱接獲檢舉數量為 0 件。

專責單位主管：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向董事會報告「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 114 年度執行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51 頁。
2.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4 年「資訊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執行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88 頁。
3.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或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重要內規」查詢。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 114 年度執行情形

民國 115 年 03 月 10 日

連訊通信成立 8 年，在光通訊領域致力於設計、開發、製造，為達企業永續經營之理念，本公司增加創新能力、維持研發能量、提升市場競爭力、達成營運目標，並規劃智慧財產管理計畫，鼓勵創新，保護公司最重要的資產與利益。

一、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1. 保護措施：

採個案形式，發明創新者提案經部門主管與相關專案執行者共同決議定案，委智權單位進行專利檢索，並經由法務、研發、智權單位偕同專利檢討，確保提案並無侵權疑慮後，以各國專利申請為保護措施。

2. 維護專利：

由產品經理、研發對產業與產品之熟悉，每月定期進行專利資產評估，並依市場競爭力做評等，決議專利資產的維護，最終由智權單位依照各國專利局規定，維持固定程序及繳納費用。

3. 商標：

商標是公司產品法律地位的保障，也是公司永續經營，持續提升的寶貴資產；本公司已指派產品經理負責商標維護，並由研發部、產品管理部及智權顧問共同評估產品印製商標事宜。

4. 營業秘密保護：

- 公司文件資料保存皆為各部門權限加密，非相關人員皆無訪問之權限。
- 與外部相關人員簽訂保密契約。
- 每年度向公司同仁宣導「連訊集團公司營業秘密保護聲明」。

5. 創新發展：

經由內部平台整合專案管理、創新提案、資料分析、經驗手法等，提升產業競爭力，並提供專利獎金、績效評等、表揚制度，提升創新動能。

二、執行情形

1. 本公司於 3 月 7 日向董事報告智慧財產權執行狀況，並針對董事之建議提出改善措施。

2. 本公司致力於智慧財產權的管理計畫，近年來主要的執行情形如下：

- 已制訂且實施「智慧財產權工作處理辦法」：智慧財產權之取得、維護與管理。
- 已制訂且實施「專利獎勵辦法」：鼓勵同仁創新改進之精神，積極研發並申請專利，以提高公司產品價值，創造公司收益。
- 已制訂且實施「產品印製商標管理辦法」：促進產品正確標示，維護企業信譽，並保障客戶權益。

3. 於 12 月 25 日寄發「連訊集團公司營業秘密保護聲明」信件給所有同仁知悉，並要求遵守。

4. 目前取得智慧財產權成果如下：

- 專利：截止 12 月底，全球專利獲准總數已累積 174 件，且本年度已申請 64 件專利。
- 商標：截止 12 月底，全球商標獲准總數已累積 17 件。

專責單位主管：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

- (舊版) 公開資訊觀測站>內部控制專區>內控聲明書公告>市場別興櫃/公司代號 6820。
- (新版) MOPS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市場別興櫃/公司代號 68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日 期	股 東 會 重 要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114-05-29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相關表冊已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及公告申報。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 114 年 6 月 9 日為分配基準日，已依股東會決議於 114 年 6 月 25 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 元。)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遵行股東會決議通過結果並依修訂之規章執行。
	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遵行股東會決議通過結果並依修訂之規章執行。
	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遵行股東會決議通過結果並依修訂之規章執行。
	6. 解除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遵行股東會決議通過結果，解除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7. 辦理初次申請股票上櫃前之現金增資暨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案。	未執行，將配合辦理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時執行。

2. 董事會：

日 期	董 事 會 重 要 決 議
114-03-07	1.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下半年經理人績效獎金分配案 4.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本公司基層員工的定義及範圍案

日 期	董 事 會 重 要 決 議
	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9.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0.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投保案 11. 解除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2. 辦理初次申請股票上櫃前之現金增資暨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案 13. 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議案及相關事宜案 14. 子公司金融機構授信融資額度案
114-06-18	1. 制訂本公司「員工獎金及酬勞發放管理辦法」案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4.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 本公司申請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6. 本公司之子公司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廠房租賃合同租約到期續租案
114-08-11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 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4. 審議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5. 本公司台北辦公室租約到期續租案 6. 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衡量、監督與控制人員指派案 7. 本公司申請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114-10-09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上半年經理人績效獎金分配案 2. 擬訂定 114 年第 3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3. 修訂本公司 111 年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部分條文案 4. 本公司取消資金貸與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額度案
114-12-10	1. 本公司 115 年經理人年度獎金發放整包案 2. 本公司 111 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和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及經理人 3.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營運計劃報告案 5.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6. 本公司擬委任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服務案 7. 本公司申請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115-01-08	1. 本公司經理人結清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退休金案 2.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母公司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本公司擬與板信商業銀行辦理融資業務案

日 期	董 事 會 重 要 決 議
115-03-10	1.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本公司董事長薪酬調整案 4. 本公司「基層員工」之範圍及認定標準檢討案 5.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6.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7.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8.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9. 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0.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投保案 11. 辦理初次申請股票上櫃前之現金增資暨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案 12. 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議案及相關事宜案 13. 本公司擬與第一商業銀行辦理融資業務案 14. 子公司金融機構授信融資額度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仁杰	114.01.01	1,150	350(註1)	1,500	
	徐潔如	~ 114.12.31				
安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國隆		0	30(註2)	30	
壹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奕良	114.01.01 ~ 114.12.31	40(註3)	0	40	

註1：係本公司114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簽證及其他資訊之閱讀及考量等。

註2：主要為會計師114年度變更登記費用，無會計師查核期間。

註3：主要為會計師114年度境外公司財務報表查核。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及原因：無。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4年8月11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簽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 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 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吳仁杰、徐潔如
委 任 之 日 期	114 年 8 月 1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 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 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 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監察人、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異動/證券發行→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董監事持股餘額明細。<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stapap1>

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異動/證券發行→內部人設質解質→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年03月31日；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肇聰	13,731,061	61.82	-	-	-	-	陳鴻儀	董事兼總經理	-
	-	-	-	-	-	-			-
鈞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清圳	1,570,000	7.07	-	-	-	-	鈞福投資 福泉欣業	同一董事長 董事長互為二等親	-
	53,288	0.24	-	-	-	-			-
福泉欣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銘松	1,379,000	6.21	-	-	-	-	鈞永科技 鈞福投資	董事長互為二等親 董事長互為二等親	-
	-	-	-	-	-	-			-
陳鴻儀	325,000	1.46	40,000	0.18	-	-	連展投控	董事兼總經理	-
董文力	221,000	1.00	-	-	-	-	-	-	-
鈞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清圳	200,000	0.90	-	-	-	-	鈞永科技 福泉欣業	同一董事長 董事長互為二等親	-
	53,288	0.24	-	-	-	-			-
陳羿丞	153,370	0.69	-	-	-	-	-	-	-
陳冠甫	138,370	0.62	-	-	-	-	-	-	-
陳盛平	119,000	0.54	-	-	-	-	-	-	-
李建文	111,000	0.50	-	-	-	-	-	-	-

註1：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高績環球有限公司	3,300	100%	-	-	3,300	100%
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註 2)	-	-	註 1	100%	註 1	100%
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註 3)	-	-	註 1	100%	註 1	100%

註 1：並無發行股份。

註 2：由高績環球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

註 3：由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12	-	註 1	100	註 1	100	設立股本	無	106.12.08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9079481 號
107/02	10	10	100	10	100	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107.02.08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08859 號
107/03	10	20,000	200,000	20,000	200,000	發行新股受讓連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光通訊事業處	無	107.03.20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15846 號
109/6	10	60,000	600,000	20,000	200,000	資本總額增加	無	109.06.09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39198 號
109/11	30	60,000	600,000	22,000	220,000	現金增資	無	109.11.09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80723 號
112/11	13.3	60,000	600,000	22,108	221,080	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購	無	112.11.2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84131 號
113/11	13	60,000	600,000	22,162	221,620	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購	無	113.11.0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079116 號
113/12	-	60,000	600,000	22,157	221,57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113.12.30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38106325 號
114/11	12.7	60,000	600,000	22,211	222,110	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購	無	114.11.04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48082506 號

註 1：有限公司。

2.股份種類

115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2,211,000	37,789,000	6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3.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 年 03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3,731,061	61.82
鈞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0,000	7.07
福泉欣業有限公司	1,379,000	6.21
陳鴻儀	325,000	1.46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董文力	221,000	1.00
鈞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90
陳羿丞	153,370	0.69
陳冠甫	138,370	0.62
陳盛平	119,000	0.54
李建文	111,000	0.50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之分配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擬分配現金股利 0.3 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尚待 115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擬以現金發放，未有無償配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員工酬勞之分配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作為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 (2)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年度並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形。
- (3)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已於 11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分配予員工及董事之現金酬勞分別為 1,972 仟元及 197 仟元，與 114 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以股票分配員工酬勞之情形。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分配 113 年度員工紅利 10,231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2,046 仟元，與原股東會決議分配數一致。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已執行完畢者：

買回股份統計至 115 年 03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110 年第一次	111 年第一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10 年 10 月 18 日至 110 年 12 月 17 日	111 年 10 月 3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0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19.55 元～24.80 元	20.00 元～35.00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140,000 股	普通股 50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3,215 仟元	13,803 仟元
已 買 回 數 量 占 預 定 買 回 數 量 之 比 率 (%)	46.67%	100.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40,000 股	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2.尚在執行中者：無。

七、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八、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九、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日期、發行日期、發行單位數、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認股存續期間、履約方式、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執行取得股數、已執行認股金額、未執行認股數量、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及對股東權益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9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110 年 3 月 9 日，300 單位
發行（辦理）日期	110 年 3 月 16 日
已發行單位數	300 單位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尚可發行單位數	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6%
認股存續期間	112 年 3 月 16 日至 116 年 3 月 15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發行日起屆滿 2 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與期間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率（%） 屆滿 2 年 40% 屆滿 3 年 60% 屆滿 4 年 80% 屆滿 5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16,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2,138,4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84,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 12.7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8%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認股權人自發行日起屆滿 2 年後，分四年執行，對原有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已執行認股價格(元)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未執行認股價格(元)	未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王志民	110	0.50%	88	13.075	1,151	0.40%	22	12.7	279	0.10%
	副總經理	陳龍章										
	財務長	陳信儒										
	協理	許煥彬										
員工	資深經理	張○正	110	0.50%	72	13.075	941	0.32%	38	12.7	483	0.17%
	經理	簡○賢(註1)										
	經理	陳○儒										
	經理	范○文										
	經理	張○德										
	經理	林○如(註1)										
	經理	陳○旭										
	業務經理	祝○琳										
	技術經理	黃○鴻										
	專案副理	周○芸										
	專案副理	邱○煌										

註1：已於民國111年離職。

十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本公司係以光纖通訊為主軸，設立被動元件事業處及主動元件事業處提供客戶全方位的解決方案。被動元件系列產品廣泛應用於 AI 數據中心、光纖到戶、5G 通訊領域等；主動元件系列產品主要應用於專業影音設備訊號延長、MRT 影音訊號廣播及控制、醫療手術室影音繞接系統、創新式無損音響廣播系統，以及提供交換機、收發器等設備所需之光模塊及電口模塊、並朝向 AI 伺服器高速連結解決方案開發相關產品。故依據事業處狀況進行相關營運概況說明。

被動元件事業處之生產與銷售，其主要產品有光纖通訊被動元件系列產品，包含光纖陶瓷插芯組件、多通道光纖傳輸連接器組件、光纖佈線方案產品系列包含基站光纖纜線組件、光纖跳接線、多通道光纖數據纜線、光纖交接佈線機箱機架等，分佈式光纖網路架構系列產品包含光分路器、分波多工系列產品等，AI 數據中心部分產品包含 MPO 系列、高密度光纖連接方案、光纖陣列 FAU 以及 CPO 連接方案等。光纖車載方案產品部分包含車用乙太網光纖傳輸方案等。

主動元件事業處之產品與服務，主要以系統整合及客製化設計為主:包含 Pro-AV 專業影音設備光纖訊號延長器、高清影音廣播系統一對多光纖訊號延長器、醫療用影音繞接及延長設備、網路設備所需之光模塊及電口模塊、AI 伺服器高速連結所需之 DAC/ACC/AOC…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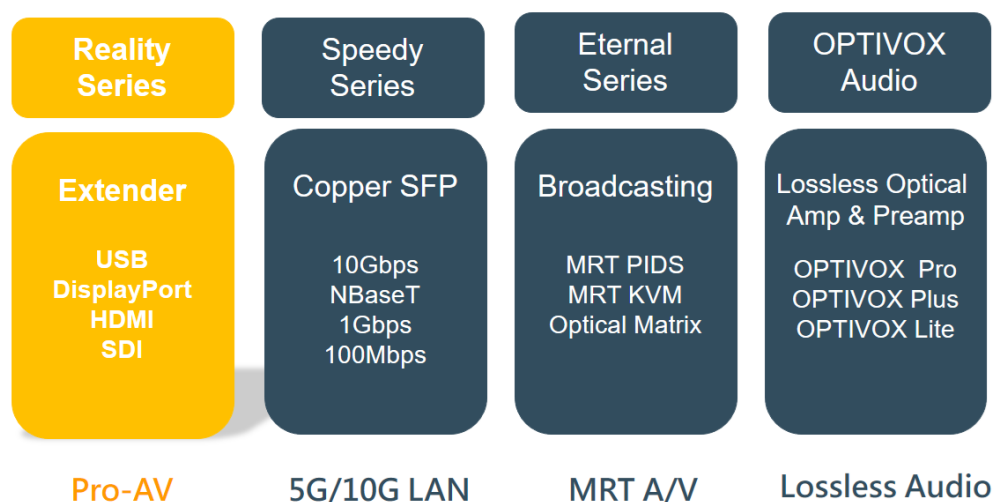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被動元件事業處著力於光纖通信產業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主要產品有光纖通訊被動元件系列產品，包含光纖陶瓷插芯組件、多通道光纖傳輸連接器組件，光纖佈線方案產品系列，AI數據中心光纖傳輸方案，包含光纖纜線組件、光纖跳接線、多通道光纖數據纜線、光纖交接佈線機箱機架等，分佈式光纖網路架構系列產品包含光分路器、分波多工系列產品等。

主動元件事業處專注於光電整合及系統集成之客製化設計、製造及銷售:包含USB光纖延長器、HDMI 4K/2K光纖延長器、DisplayPort 8K/4K光纖延長器、HDMI KVM光纖延長器、MRT乘客導乘系統光纖廣播延長器、醫療手術室影音繞接光矩陣及周邊光傳轉換設備、創新式無損音響廣播系統、1Gbps-100Gbps光模塊、100M~10Gbps SFP電口模塊、客製IoT SFP 電口模塊、PCIe 5/6 MCIO DAC/ACC/AOC…等。



(2)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Patchcord	308,133	40.46	401,382	47.81
Connector	187,696	24.64	226,024	26.92
Adapter	235,676	30.94	178,046	21.21
主動	23,501	3.09	19,945	2.38
其他	6,604	0.87	14,109	1.68
合計	761,610	100.00	839,506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被動元件事業處

- (A)光纖連接器及跳接線
- (B)全系列光適配器
- (C)高精度 Ferrules 零組件
- (D)光纖佈線機架系統
- (E)室內外光纜組件
- (F)全系列 AI 數據中心佈線方案

B.主動元件事業處

- (A) USB 3.1/2.0/1.1 光纖訊號延長器
- (B) HDMI 2.0 4K/2K 光纖訊號延長器
- (C) DisplayPort 1.4 8K/4K 光纖訊號延長器
- (D) KVM 光纖訊號延長器
- (E) MRT PIDS 1080P 光纖訊號廣播器
- (F) 8*8 醫療用光矩陣及週邊光傳轉換設備
- (G)光模塊(1G -100G)及電口模塊(100M/1G/2.5G/5G/10G)

(H)創新式無損音響廣播系統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A.被動元件事業處

(A)多芯數MT光纖插芯

(B)LC 雙芯尾套解鎖連接器

(C)MP0 尾套解鎖連接器

(D)MP0 inner shutter 適配器

(E)光纖車載連接器

(F)矽光晶片共封裝光學CP0連接器

(G)光纖陣列FAU

B.主動元件事業處

(A) 光纖無損音響

(B) PCIe5 X8 MCIO DAC

(C) PCIe5 X8 MCIO ACC

(D) PCIe5 X8 MCIO AOC

(E) PCIe6 X8 MCIO DAC

(F) PCIe6 X8 MCIO ACC

(G) PCIe6 X8 MCIO AOC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被動元件事業處

目前光纖通訊產業隨著行動通訊需求的快速增長帶動基礎建設的不斷更新，行動通訊時代蓄勢待發的趨勢，讓世界許多電信業者積極建構符合未來超高頻寬，萬物聯網及超低延遲的網路架構。行動通訊於光纖通訊網路最大的變革將是無線接入網的前傳網路將會因應基站小型化、密集化產生龐大的光纖纜線的用量。另一方面隨著近年來生成式AI應用的興起，也進一步推升了AI數據中心的建置規模以及高速光傳輸系統的需求。光纖傳輸的需求延續100G/400G逐步走向更高速800G的數據應用，另一方面消費性電子及車載光纖的應用場景也漸漸趨於成熟，本公司針對這些應用推出具競爭優勢的產品，如高密度基站光纖纜線，子彈型入戶光纖纜線組件、及數據中心用的高密度需求產品系列、車載光電混合型連接器、航空等級LC金屬連接器等。

在以Open AI公司的生成式AI產品ChatGPT問世且泛用之後，各家雲服務為主的美國Big Tech. Microsoft、AWS、Google、META以及Elon

Musk 強力主導 AI 應用的 Tesla AI，X AI 共同進入軍備競賽的階段，搶奪 NVIDIA 昂貴而有限的 GPU 晶片資源，建置自己的大語言模型，瘋狂打造算力中心。AI 算力中心相較於過往的數據中心運用更大量的光纖跳接線及適配器，是目前連訊通信對焦的主力市場。而 DeepSeek 的問世，利用開源的推論方式，一定程度的降低了算力成本，增加了自建 AI 算力中心的想像，各國主權 AI 的發展，將是值得期待的事。與主動產品的結合，在完整產品配套及傳輸架構邏輯的知識上，都非常重要。因此 2025 年起主動與被動事業處業務端的整合，會是公司重要的策略拐點。

AI 在 2025 年飛速發展，並已逐步從訓練延伸到了推論需求，AI 算力中心也從 NVIDIA 生態系獨大，開始發展出各大山頭的解決方案及生態系如 Google 的 TPU 架構。連訊通信直接相關的 Cabling 區塊也發生了重要改變，如 Corning 為了 META 下一代 AI 資料中心而在美國擴產，投資 60 億美金；又如 Amphenol 併購了 Tier 1 的 Cabling 公司 CommScope。連訊通信在 2025 年增強了 800G/1.6T 高速限的護城河，並在矽光子 CPO 產品實際參與多起客戶開發案及產學合作，已跳脫原本僅作為零組件供應商的角色，2026 年至 2027 的逐步落地相當值得期待。

B. 主動元件事業處

Pro-AV 產業持續扮演影音技術與規格演進的關鍵推動者，在影像規格方面，HDMI 2.1 已於市場中廣泛導入，4K@120Hz 與 8K@60Hz 的應用逐步由專業場域向高端商用與整合型系統延伸，其高達 48Gbps 的傳輸頻寬，使傳統銅線在距離、訊號完整性與電磁干擾控制上的物理限制愈發明顯。同時，DisplayPort、USB4 等高速介面亦持續朝更高頻寬與多功能整合發展，進一步加劇對傳輸媒介穩定性與抗干擾能力的挑戰。在此背景下，傳統銅線解決方案在長距離高頻寬應用中，面臨訊號衰減、EMI 干擾與系統可靠度下降等結構性限制，促使市場逐步轉向以光纖為核心的傳輸架構。光纖技術不僅能有效解決高頻寬下的距離瓶頸，同時也為系統帶來電氣隔離、低雜訊與高一致性的整體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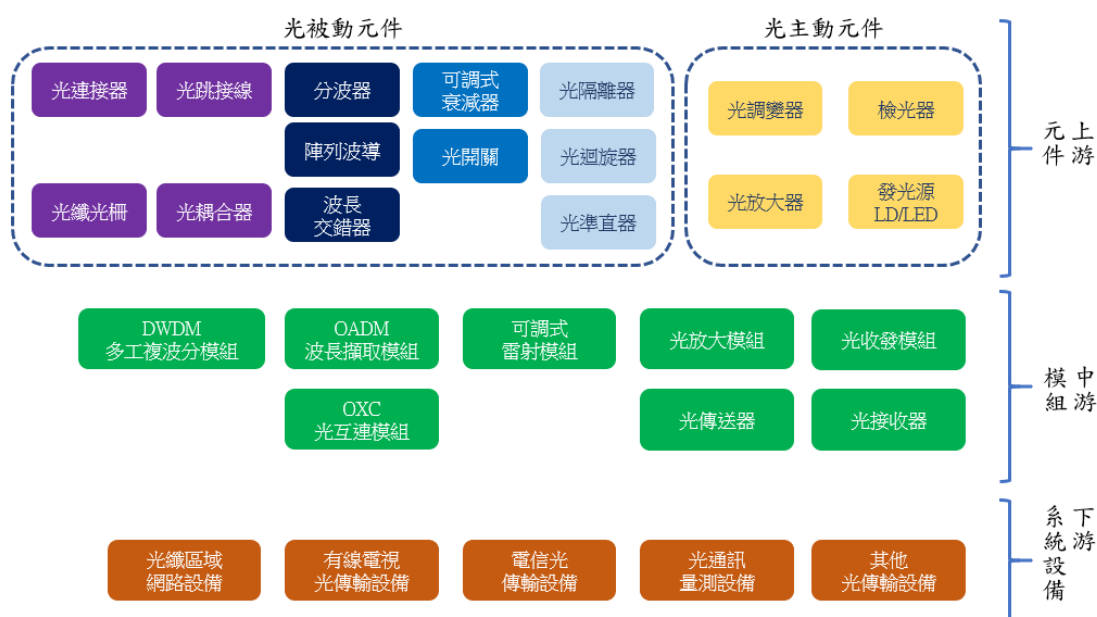
連訊於本年度推出全球音響市場首創「全光纖擴大機系統」架構，從前級至後級採用光纖進行音訊傳輸，系統徹底排除傳統電氣連接所衍生的電磁波干擾與接地噪聲問題，實現真正的訊號隔離。透過高度整合的AC-DC 電源設計與低噪聲抑制技術，OPTIVOX 前後級擴大機成功達成前級低於 0.47 μ V、後級低於 0.67 μ V 的超低噪聲表現，突破現有高階音響系統對靜寂背景的技术門檻，使音樂細節、動態變化與空間層次得以建立於極低雜訊基礎之上，忠實呈現原始錄音所蘊含的聲音資訊。

此外，系統支援最長達 100 公尺之光纖音訊連接，即使於長距離傳輸條件下，仍能維持零衰減、無損失的聲音表現，為居家空間配置與專業級應用場景提供高度彈性。在兼顧聲音純淨度與實際使用需求的前提下，OPTIVOX 亦導入左右聲道獨立之高低音操控機制，使使用者得以在不破壞訊號完整性的情況下，進行細緻且符合個人聆聽偏好的聲音調整。核心技术已完成多國專利布局，涵蓋台灣、中國、日本、韓國、美國、英國及歐盟等主要市場，OPTIVOX 不僅在音質表現上具備突破性成果，也已建立具長期發展性的技術基礎與防護架構。未來營運策略將持續強化產品線管理與市場教育效率，並聚焦於具備高端音響消費力與技術接受度的重點市場，穩健推進商業化進程與規模化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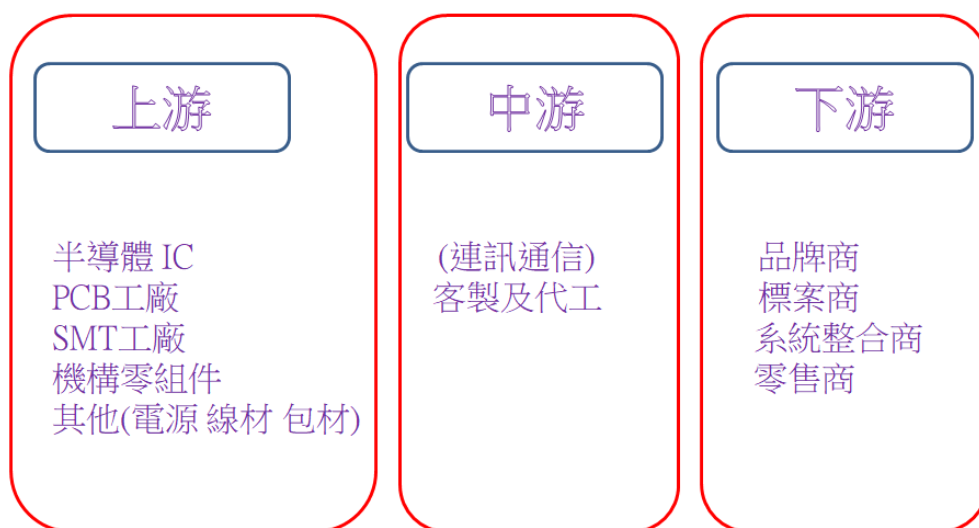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光纖通訊上、中、下游產品組合包括上游的光纖電纜及光主被動元件、中游的光纖主被動模組、下游的光傳輸終端設備等。因全球寬頻用戶持續增加，加上雲端運算產業興起，各國電信業者積極提供各式整合型服務如網路電視、視訊會議、影像監控與智慧家庭應用以提高平均用戶營收貢獻度，互聯網業者也加快建置全球資料中心，帶動高頻寬設備需求成長，使FTTH以及光通訊零組件發展受到全球通訊產業的關注。FTTH網路及行動寬頻網路帶動PON ONU與光收發器模組產業成長；資料中心內網與聯外需求，則帶動了40G/100G光收發器與主動式光纖纜線（AOC）等元件、高密度佈線系列產品等的發展。現階段台灣光通訊主動建廠商投入在光主動與被動元件甚多，主要產品包括GPON/EPON ONU、BOSA on Board次模組，以及FTTH用、資料中心用之光收發器等，被動元件廠商則以DWDM模組(多工複波分模組)、ROADM(光擷取模組)、OXC(全光互連模組)、數據中心高密度佈線方案為主。

連接器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至於光電整合及系統集成設計方面，產品用途十分廣泛，主要以一般商業應用為大宗，另包括醫療、軍事、政府機關、航太及交通監控等領域，公司主要銷售產品對象仍是以當地品牌商為主，各品牌商品內影音光纖傳輸模組，需高度客製化及系統整合服務，再由品牌業者搭配當地影音工程及系統整合業者裝設各項影音設備工程。一般消費者僅自行裝設家庭劇院或影音設備玩家才會自行採購。其上、中、下游大致可區分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被動元件事業處

近年來隨著AI數據中心的興起，數據中心網路架構演進為脊葉架構使得全光路由需求大大提高了光纖用量，因此光纖產品走向高密度化，如單一單元機架可容納的傳輸量不斷的提升，同時光纖數據幹纜的密度也不斷提升，目前主流的144芯漸漸有業者推出288、432芯光纖等高密度佈線產品。連接器型式也由

雙芯小型連接器發展為多芯並列傳輸滿足高速模組的需要。光纖入戶需求方面承襲過去光纖被動式網路的架構將會有新的傳輸應用，戶外型光纖接入光纜組件也會朝向高密度方案演進，此類型高密度產品的演進均需仰賴新型態的光纖插芯MT型，因此本公司積極拓展本類型產品。

B. 主動元件事業處

因應連接介面持續朝向更高頻寬與更高解析度發展，影音與資料傳輸系統對於傳輸媒介的要求已由過去的可用性，全面轉向對長距離穩定性、訊號完整性與系統可靠度的整體評估。光纖通訊技術正式成為高頻寬傳輸架構中的核心選項。光纖具備無損傳輸與不受電磁干擾的先天特性，已由技術可行性驗證階段，轉為主動元件事業處中具策略意義的長期發展方向。

以電腦與周邊產業為例，USB 規格已由早期 USB 2.0 的 480 Mbps，全面升級至 USB 3.2 Gen1、Gen2，並進一步支援更高資料傳輸速率的應用需求；由 Intel 主導的 Thunderbolt 技術亦已由早期版本演進至可支援 40 Gbps 的高速傳輸架構。此一規格演進趨勢，使高速介面在實際系統部署時，對於傳輸距離與穩定度的要求顯著提升。在消費性電子領域，影像解析度亦由過去的 Full HD，逐步轉向 4K 與 8K 等超高解析度應用，進一步推升整體影音系統對高頻寬與低失真傳輸解決方案的需求。光纖延長器已成為解決高頻寬影音與資料傳輸瓶頸的成熟解決方案之一。透過光纖架構，系統得以在長距離條件下維持無損的高畫質影像與穩定訊號品質，滿足專業用戶對於影音表現與系統可靠度的高度要求。實際產品應用層面，已廣泛涵蓋商業、教育、交通、軍事、安防、醫療、運動與娛樂、建築、零售通路，以及企業與政府部門等多元場域，並成功導入於視訊會議室、簡報空間、會堂、教學環境、指揮控制中心、數位看板系統、桃園捷運綠線與機場旅客資訊系統，以及醫療影像傳輸等關鍵應用場景。

配合市場需求發展，本公司USB 3/2/1 光纖延長器可向下相容 USB 2.0 與 USB 1.1 訊號，於實際應用中展現與主流 4K 攝影設備之高度相容性，獲得市場正向回饋。研發團隊持續聚焦於高技術門檻的影音介面相關產品開發，並以既有利基產品線為基礎，逐步整合多種高速影像介面，持續推出兼具高頻寬、高解析度與功能整合特性的升級型產品，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因應發燒友族群與年輕世代對高解析音訊體驗的需求快速成長，本公司亦持續推進光纖無損音響系統研發。相較於傳統音響系統在短距離高品質訊號線材、高成本喇叭線配置與真空管設備操作上的限制，採用光纖傳輸架構的無損音響系統，能有效降低系統建構複雜度，同時兼顧長距離、低雜訊與高音質表現。整體而言，光纖技術已由單一產品應用，逐步成為本公司於影音與音訊領域長期布局的關鍵核心，並為後續系統化產品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4)競爭情形

A. 被動元件事業處

本公司被動元件事業處主要從事光纖傳輸用零組件設計研究開發與製造

與銷售，其應用於高頻寬、長距離傳輸的光纖接入場景，如行動通訊之基地台光纖傳輸網、光纖到戶接入網及AI數據中心光傳輸網等。目前國內光纖被動元件製造商主要有上詮、光聖等，其餘同業則以大陸業者居多，而在光纖插芯MT型產品的競爭，則主要面對美商USConec以及日商Senko(扇港)，以下就本公司與上詮及光聖進行競爭者分析：

公司	連訊通信	上詮	光聖
銷售策略	以設計開發導向	以大型標案為主	主被動元件整合型
市場區隔	高毛利市場	中低價位市場	中高價位市場
競爭優勢	精密模具開發	多以外包方式製造具價格競爭優勢	多年主被動整合經驗
	連接器設計能力		
	光纖主被動元件整合		
競爭劣勢	生產成本高	缺產品設計技術	缺模具開發技術
技術能力	高	中	中高

B. 主動元件事業處

本公司主動元件事業處主要從事光纖延長器及光纖/電口收發器等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光纖延長器主要應用於數位電子看板、醫療手術室、捷運乘客導航系統等，且由於本公司承接品牌客戶 ODM 訂單之銷售策略，因此並未與各品牌廠商產品直接競爭。目前業界影音整合廠商大多為國外大廠，如Crestron、Extron、Control4 等國際品牌，而國內經營影音處理產品的同業主要為西柏與啟發電子，其餘同業則大多係大陸廠商及其他國外廠商，以下茲就本公司與啟發電子及西柏科技等同業之競爭狀況比較如下：

公司	連訊通信	啟發電子	西柏科技
銷售策略	客製化設計及代工	代工生產訂單	自有品牌及代工
市場區隔	高毛利市場	中低價位市場	中高價位市場
競爭優勢	專注光纖延長設計	代工生產不直接與品牌廠商競爭	自有品牌多年
	具品質競爭優勢		
	客製設計無品牌競爭		
競爭劣勢	著力光纖延長產品	缺光纖延長技術	缺光纖延長技術
技術能力	高	中	中高

目前國內市場上從事光纖延長器產品專業廠商較少，且多數為公版產品並非客製化選項，因此競爭廠商多為歐美 AV 產業品牌大廠(包括 Crestron、Extron、Kramer 等)，上述大廠均以自有品牌銷售各式影音產品，部分領導廠商為整合商機，紛紛導向智慧辦公室、智慧家庭之完整控制系統，包含硬體產品銷售結合軟體程式運用，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國內競爭同業廠商部份，大多屬於規模較小公司，目前具規模同業包括上櫃公司西柏及啟發等。啟發電子所開發產品包含各式訊號延長器、分配器、與處理器，主要市場為北美與亞洲，有少部分光纖方案，是目前國內同業中直接競爭對手。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A. 被動元件事業處

光纖被動元件的技術研發佈局中，目前連訊以產品設計及模具開發能力為基礎，針對電信廠商所使用到的相關連接器及其組件進行設計開發與製造，包含戶外型防水光纖連接器開發、光纖入戶型連接器、及多通道並列光纖傳輸組件等，並結合自身的精密模具的多年經驗可生產製造相關的關鍵零組件，以提升技術層次產生競爭優勢。

B. 主動元件事業處

在專業影音設備產業（Pro-AV）技術研發佈局方面，本公司已建立完整且多元的光纖化解決方案體系，涵蓋多種點對點光纖延長器產品，對應 USB、HDMI、DisplayPort、DVI、SDI、Audio 以及 RS-232 等主流介面，提供高頻寬、長距離且穩定可靠的訊號傳輸能力，以滿足專業影音系統於不同應用場景下的部署需求。隨著系統解析度與頻寬需求持續提升，相關產品已成為多數系統整合專案中不可或缺的核心模組。

醫療應用領域，因應數位化手術室與高解析醫療影像傳輸需求，本公司進一步開發影像繞接所需光傳週邊設備，包含光矩陣、光纖延長器等產品，使影像訊號得以於高可靠度與低延遲條件下進行靈活調度，支援複雜醫療環境中的多影像來源與顯示配置需求，協助醫療單位提升系統整合效率與手術作業穩定性。

於網路應用層面，本公司亦提供涵蓋多種傳輸速率之光模組與電口模組產品，能夠對應不同網路架構與設備規格，廣泛應用於企業、交通、工業與公共建設等場域。同時，針對特殊應用需求，研發團隊亦承接日本客戶 RS-232 電口模組客製化開發專案，依據系統整合商與終端客戶之實際使用情境，調整系統相容性，以提升整體解決方案之彈性與附加價值。

在大眾運輸領域方便，本公司有支援乘客導乘資訊系統所需之集中式管理與長距離穩定傳輸，協助系統整合商建構具備高可靠度與可擴充性的影音廣播架構，實際應用於捷運與相關公共運輸場域。

此外，隨著高端音訊市場對音質純淨度與系統架構創新的需求提升，本公司亦將光纖技術延伸至音訊領域，積極投入光纖無損音響系統研發與產品化。透過光纖傳輸架構，音訊系統得以有效隔離電磁干擾與接地噪聲，實現長距離、低雜訊且高一致性的聲音表現，進一步拓展光纖技術於消費性與專業音訊市場的應用深度。

(2)研究發展

A. 被動元件事業處

1. 戶外型光纖基站光纜組件：各式 CPRI 光纖傳輸纜線連接器組件。

- 2.光纖接入光纜組件：各式 ODN 光纖接入傳輸纜線連接器組件。
- 3.各式光纖連接器與適配器：SC/LC/MPO/FC/ST 等。
- 4.光纖對準關鍵零組件：陶瓷插芯、多通道 MT 插芯等。

B.主動元件事業處

- 1.多介面整合之光纖延長器：HDMI+USB 及 DisplayPort+USB 等 KVM 技術。
- 2.媒體轉換器：提供光纖-網路迅速轉換之解決方案。
- 3.多輸入輸出(12*12)醫療影音繞接用光矩陣及光切換器。
4. 100Base-T1 Copper SFP 車用乙太網模組。
- 5.2.5G電口模塊應用於現有1.25G網路升級市場。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人數/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截至 3 月底止
上期員工人數		24	22	23	26
本期新進人數		-	3	3	11
調入人數		-	-	-	-
調出人數		1	-	-	-
離職人員		1	2	-	-
資遣及退休人員		-	-	-	-
期末人數		22	23	26	37
平均服務年資		9.78	9.93	9.02	9.84
離職率		4.35%	-	-	-
學歷分布百分比(%)	碩士(含以上)	13.64	13.64	15.38	10.81
	大學(專)	63.64	63.64	69.22	56.76
	高中	22.72	22.72	15.38	32.43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755,380	758,378	600,773	761,610	839,506
研發費用	45,020	52,770	52,899	60,668	71,787
研發比例	5.96%	6.96%	8.81%	7.97%	8.55%

(5)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項目	成果
一一〇年	光纖	16MT 轉 MPO 適配器
		SC 子彈型管內連接器
		SC 光電適配器
		地埋 MPO 跳接線
		USB 3.2/2.0/1.1 光纖訊號延長器
		10G Copper SFP

年度	研發項目	成果
一一一年	光纖	Micro LC 0.9 微型化連接器
		36 芯超薄型MT 光纖插芯
		SC 光纖管道佈線推式連接器
		光纖二代式適配器
		光纖透光連接器
		M P O 防水系列連接器
		光纖二代連接器
		USB3.2 Gen1 TYPE-C 光纖訊號延長器
		SFP-RJ 電口通用模塊
		創新式無損音響系統(光傳輸)-效能評估
		創新式無損音響系統(光傳輸)-RX w/ Amp.
一一二年	光纖	牽引式 SC 連接器
		客制化 MPO 連接器
		Hub Box 全方位解決方案(一)
		32 芯MT 光纖插芯
		36 芯MT 光纖插芯
		16 芯超薄型MT 光纖插芯
		金屬 LC 連接器
		40 芯塑膠光學陣列
		創新式無損音響系統(光傳輸)-產品
		HDMI 2.1(8K)光纖訊號延長器
		USB3.2 Gen2 TYPE-C 光纖訊號延長器
一一三年	光纖	100Base-T1 車用電口 SFP 模組
		微型 LC 光纖適配器
		高密度 12 孔 LC 光纖適配器
		LC 雙芯金屬單尾 LC 連接器
		室外防水全金屬 MPO 光纖連接器
		2 光 3 電 4 信號光電混合連接器
		光纖車載影像連接器模組
		矽光晶片共同封裝連接器
		創新式無損音響系統(光傳輸)-產品
		IoT 電口模塊
		FAKRA 車用光纖延長器
一一四年	光纖	100Base-T1 車用電口 SFP 模組
		高階無損音響系統
		PCIe5 X8 MCIO DAC
		PCIe5 X8 MCIO ACC
		PCIe5 X8 MCIO AOC
		PCIe6 X8 MCIO DAC

年度	研發項目	成果
一一五年		PCIe6 X8 MCIO ACC
		PCIe6 X8 MCIO AOC
		LC 雙芯尾套解鎖連接器
		MPO 尾套解鎖連接器
		MPO inner shutter 適配器
		光纖車載連接器
		矽光晶片共封裝光學 CPO 連接器
		光纖陣列 FAU
	光纖	USB4 V2 ACC 2M
		PCIe6-MCIO-X8MT-DAC 量產版
		PCI6e-MCIO-X8MT-ACC 量產版
		PCI6e-MCIO-X8MT-AOC 量產版
		PCIe7 X8 MCIO DAC
		PCIe7 X8 MCIO ACC
		PCIe7 X8 MCIO AOC
		超高密度多孔準直器
		可拆卸邊緣光耦合 CPO 連接器
		可拆卸垂直光耦合 CPO 連接器
		耐回流焊溫 MT 插芯
		車載光電連接器
		MicroLED CPO 連接器
		金屬 LC 連接器
		高密度光纖陣列 FAU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A.被動元件事業處

- (A)短期發展計畫將以專業客製化光纖連接器、適配器、關鍵光纖零組件、及光纖纜線組件等產品為主，藉由產品設計經驗與精密模具開發實力累積客戶族群，目前已有世界各地大品牌商與連訊合作開發相關案件，如北歐大型品牌商的氣吹光纖入戶方案、德國廠商的數據中心產品系列、及中國大陸等知名廠商的許多前期產品。
- (B)第二方面，藉由連訊多年光纖通訊經驗協助客戶族群規劃其產品系列方案等，以北美市場為例，連訊以專案方式協助一家品牌商規劃、設計、開發其數據中心高密度光纖佈線應用等系列產品，此部分短期發展為光纖專業方案提供者的角色，協助客戶族群進行其商業模式的強化。
- (C)因應 AI data center 的建置需求，以及川普上任之後時刻變化的政策，業務單位除了持續與現有美國直客，連展投控集團之美國連展及美商一線

Cabling 廠商的亞洲零件採購中心保持互動，也持續派重兵主力進行美國市場開發，去年培養兩位優秀 BD 投入戰場。

另外也加深美國 Rep. 的在地角色，試圖打入美國白人的圈層，評估在地白人為主的展會、seminar，協會參與，理解川普策略的實質影響。舉例如美墨加關係，BABAA 對光纖零組件的實際影響等，進而判斷對應策略。

與 Marketing 團隊工作的鏈接也是重要的執行項目，目前全集團積極推動數位轉型，市面上有相當多的工具都是連動行銷與業務工作的，因此我們將確保從前端行銷到後端業務的目標、策略、行動保持一致並有連貫性。

B. 主動元件事業處

(A) 光纖訊號延長器產品屬於客製化開發並委託生產，短期業務目標為開拓國內醫療、專業影音視聽以及軌道交通等各領域系統集成商與品牌商，並協同客戶開發專案客製產品，累積銷售實績；藉由與客戶溝通規格搭配嚴謹認證測試步驟，與提供售後諮詢式服務等方式，提升客戶與黏著度，拓展業界口碑。

(B) 連訊自主研發之光纖無損音響系統，以光纖取代傳統銅線進行音訊傳輸，成功解決長距離傳輸衰減、電磁干擾與系統噪聲等問題，整體音質表現穩定，已獲得發燒音響族群、專業系統整合商及特定應用市場的正面回饋。短期目標將持續與關鍵零組件及技術夥伴協同合作，推進新世代光纖音訊傳輸架構，逐步拓展海外高階音響與專業音訊市場。光纖無損音響產品定位於高附加價值應用，預期可維持 70% 以上之毛利結構，並成為主動元件事業處中長期營收成長的重要動能，協助整體營運規模持續放大。

(2) 長期發展計畫

A. 被動元件事業處

長期發展計畫將以光纖專業零組件品牌為目標，藉由不斷的創新發掘更多新市場應用，建立品牌知名度、強化及完整光連接器產品系列。另一方面針對未來通訊需求積極布局技術能力，產品系列則以 5G 及其未來應用開發新型產品，針對數據中心的發展將朝向超高寬度的方案進行，如高密度結構佈線、多芯數光纖連接器等。

AI 落地之後，光纖應用的範圍越來越廣，被動元件事業處研發團隊已進入 CPO、車載、新能源、低軌衛星等相關領域案件客製化產品的執行；PM 團隊也在無人機、機器人等民用/軍用領域進行產業分析，對應到 800G/1.6T/3.2T 傳輸的快速迭代，連訊也將整合連展科技進行伺服器廠需求的產品開發。

利用 AI/非 AI 工具進行數位轉型，舉例利用 AI Agent 作為業務代理人進行海外開發，提高即時精準應答服務，關鍵字釐清客戶詢問，基礎報價及圖面/EDM/E-Catalogue/官網指定位置連結/客製化簡報提供；主動推播官宣內容及 LinkedIn 相關內容，搭配展會/每季拜訪的業務實體互動，達到效果行銷，推升營收。

B. 主動元件事業處

業務發展長期目標，將持續優化現有產品性能，推出可靠度的新型光纖音訊與影像傳輸模組，並承接客製化專案以擴大市場應用深度。光纖無損音響與光纖延長器產品均定位於高附加價值應用，預期毛利率可維持在60%以上，並作為推動營收倍數成長的重要動能。

長期發展方面，事業處將持續聚焦光纖無損音響品牌的拓展，並積極擴展海外市場，以提升整體營收及國際競爭力。透過持續優化產品性能、擴展應用場景，以及強化系統整合能力，光纖技術將持續作為本公司核心競爭力，不僅鞏固在高階光纖應用市場的領先地位，也為未來系統化產品的開發與營收成長奠定穩固基礎。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10,773	1.41	7,590	0.90
外銷	美洲	120,595	15.83	145,814	17.37
	歐洲	154,793	20.33	188,029	22.40
	亞洲	452,800	59.46	472,430	56.27
	其他	22,649	2.97	25,643	3.06
	小計	750,837	98.59	831,916	99.10
合計		761,610	100.00	839,506	100.00

(2)市場占有率

連訊公司主要營收來自光纖被動元件的設計開發與生產銷售，應用層面涵蓋電信、數據及有線電視等三大通訊領域，技術應用則涵蓋光纖到戶接入網、行動通訊無線接入技術、數據中心高密度佈線應用等。民國114年連訊公司整體營收約8.4億新台幣，推估占台灣光纖通訊市場5.42%。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光纖通訊因應5G時代的來臨可以預期的是光纖使用的需求將成快速增長，其主因來自於5G行動通訊網路針對5G前傳技術的改進，將會大量使用光纖纜線做為拉遠傳輸的應用，另外由於基站小型化及邊緣運算所帶來的微型機房的需求增長此兩項實際應用都關聯光纖在未來市場的使用需求，因此高密度的光纖佈線，及數據中心所帶來光纖交叉互聯的需求下光進銅退趨勢將會更加快速演進，連訊因應未來需求及市場的成長除了強化研發設計實力，也持續將透過機械自動化改善生產成本。針對未來也積極建立品牌形象以爭取創造更高毛利的獲利表現。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競爭利益

(A)專業而穩定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連訊通信前身為連展科技光通訊事業處，事業處成立於民國89年，因應當時網路興起的第一波高峰期而生，初期公司以提供全系列光纖通訊主被動產品為宗旨，產品提供層面廣泛，從光收發模組、全系列光纖接頭、陶瓷插心組件、光耦合分光器件、乃至於DWDM關鍵零組件薄膜濾波片等。因此，累積多項尖端技術與開發能量。連訊通信目前有為數不少的日系高精度計量型射出成型機可以製造次微米級的光纖通訊零件，並且以累積近30年的模具製造經驗，提供給客戶專業的零件設計服務及穩定的生產品質。

(B)完整的產品線及生產線

本公司目前營運總部位於台灣新北市，有健全的研發及產品管理團隊以及服務於海內外市場的業務團隊，兩大生產基地位於中國天津地區和龍崗地區，天津生產基地主要以高精密模具及提供光纖通訊全系列連接器及其各式組配件應用型產品為主，做為提供世界各地光纖跳接線生產工廠性能卓越的連接器零件，同時為全世界最大的電信運營商之一生產光纖通訊接入網路的眾多產品，如ODN/ODF等，研發團隊為中國指標型通訊運營商發展新產品，包含光纖到戶、AI數據中心、5G應用光纖高速傳輸組配件等。龍崗生產基地供應包含中國最大基站光纜組件的需求、ODN產品線、4G/5G光纖纜線等，為行業中的佼佼者。

本公司以台灣設計與生產的光纖延長器確保品質與可靠性。同時，提供小量彈性客製化訂購服務，能依照客戶系統規格與應用需求快速調整產品配置，滿足多樣化應用場景。憑藉完整自主研發能力與高可靠生產品質，加上靈活的客製化服務模式，本公司產品在目標市場中形成高客戶黏著度。相較於其他市場競爭者僅能採購標準化光模組進行套件組裝，本公司在成本控制與技術掌握上皆具優勢，使產品持續推陳出新，並在專業影音延伸市場中保持穩固地位。

(C)優異精良的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團隊以多年光纖通訊研製能力獲得多項獨特專利，如高密度雙芯LC光纖連接器解決機房端空間不足下所產生的高密度需求、整合型光纖機架設計使得數據中心機房中有了更加彈性的佈線配置及升級便利性、應用於高速數據中心的背板連接器等。連訊通訊擁有經驗豐富的機構整合設計團隊，模具設計開發團隊，利用科學化的模擬工具對於客戶委託的產品設計及模具製造達到最佳化且高精準方式完成客戶的產品開發。未來，連訊通訊將整合上中下游產品以機電整合的方式提供給客戶更多產品組合上的選擇。

(D)良好的管理制度與和諧的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追求永續經營與發展，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及為其重要的施

行方針，和諧的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福利制度來維護。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及標準化的制度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利潤。

(E)穩定的客戶群及完整的售後服務

本公司銷售團隊致力於光通訊產業一線品牌客戶的經營，並將觸角延伸至全球各地。客戶包含各大電信運營商和數據中心，以及相關產業鏈中之系統整合商，通信網路解決方案之品牌商、合約服務商、製造商、佈線商及通路商。銷售人員依照地區別分工，深入了解區域客戶習性並掌握區域發展情況，在美國市場並藉重集團力量，有專屬光通訊產品銷售人員對客戶進行零時差服務。對於客戶收到產品後的任何反饋，公司均以「先滿足客戶需求，再逐步釐清責任」的原則，務求第一時間解決客戶的疑慮。

B.影響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未來光纖通訊發展的契機及有利因素勢必與網速不斷的提升、5G行動通訊時代來臨、及實行多年的光纖最後一哩路三大因素有關。

a.網速需求的提升

隨著網路大量數據的產生、數位匯流、網路視聽影音、隨選電視平台需求的驅動下，數據中心近幾年呈現爆炸性的增長，核心交換機的速率從1G/10G、10G/40G到目前主流的40G/100G，未來更是因應核心網路的流量負載等需求下400G的高速高頻寬需求的研發更是各大廠家必爭之處。由於數據中心建置的速度及空間上的限制，連訊通訊針對機房內的快速結構化佈線解決方案早已在具有一系列的產品及方案，如高密度快速佈線卡匣、LC高密度連接器、背板連接器、OXC模組(光互連模組)等都已具有行業內領先的優勢，未來將持續研發製造符合客戶需求的產品。

b.5G時代來臨

5G是4G移動通信技術的延伸，在4G的基礎上實現更快速的網絡傳輸，5G相比4G在用戶體驗速率、連接數密度、端到端時延等性能指標上都有優異的表現。根據Ovum最新的5G用戶預測報告顯示，到2021年底，全球5G用戶數量將達到2500萬。全球電信運營商和設備廠商在5G研發方面的節奏一直在不斷加速，日本、歐盟、美國、韓國、中國等作為5G的重要參與國，都在不斷更新各自的5G研發進度。連訊通訊針對5G通訊的方案上，與世界知名的系統廠合作開發新一代的光纖基站光纜以高精密對準多芯數光纖的技術提升數據傳輸速度及容量上的需求。本公司在高精度模具開發上累積多年的研製能力，目前已開發出多通道光纖連接器全系列產品及關鍵零組件，因此對於未來市場的變化及需求上已做好萬全準備。

c.光纖最後一哩

光纖到戶一直是各國通訊產業極力達成的最終目標，因此光纖入戶的發展是光纖通訊的基石，目前各國除了東北亞、中國、北美地區對於光纖入戶有較大的滲透程度，其餘地區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以歐洲為例，斯洛伐克移動通信和固定寬頻運營商Orange宣布投資3500萬歐元，約4000萬美金來投資光纖到戶網絡，希望在未來的三年將覆蓋區域提高3倍。目前Orange在該國19個城市提供光纖到戶網絡，總計約35萬個家庭用戶接入。連訊通訊從成立之初即對於光纖到戶方案有相當多資源的投入，其中包括PON架構下的ODN系列產品線更是俱全的完整，如分路器、光纖纜線、及ODN機架、室內外光化接續器、現場用快速連接器等。同時連訊通訊在歐洲的客戶群完整度為業界第一，因此面對到未來幾年歐洲市場的蓬勃，連訊通信有相當大的利基。

(B)而針對光纖影音傳輸應用方面，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如下：

- a.根據最新市場研究報告，全球專業影音設備（Pro-AV）市場規模在2024年約為39.1億美元，預估2025年可成長至約43.1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約10%以上；未來至2029年市場規模預計將擴大至超過63億美元。此一持續成長趨勢反映出先進音訊設備、高解析影像解決方案與沉浸式視聽需求的增加，以及活動、娛樂與企業協作系統對高品質影音設備採用率的提升。上述數據顯示專業影音市場未來具有明確的成長空間，將有助於本公司光纖延長器與光纖無損音響產品的長期市場拓展。
- b.本公司光纖延長器產品主要提供專業客製及代工服務，隨著歐美影音控制系統與家庭劇院市場競爭加劇，知名品牌大廠紛紛尋求海外代工以降低成本。台灣業者在研發速度、成本控制、產品品質及交期彈性方面具優勢，本公司可依此拓展更多國際品牌客戶，持續擴大市場版圖。
- c.彈性的委外生產模式:本公司係採取委外PCBA製造的彈性生產模式，本公司透過委託專業生產製造廠商，進行產品的PCBA生產，可減少公司人員配置，生產設備的投入，進而提高營運彈性，增加公司整體競爭力。
- d.隨著高階音響市場需求持續增長，本公司自有品牌Optivox光纖無損音響持續推廣，產品完全由台灣設計與生產，兼具創新技術與高品質保證。Optivox系列為全球首創的光纖前後級音響系統，透過全光纖傳輸架構徹底消除電磁干擾與訊號衰減，實現長距離、低雜訊、無損音訊重現，深受高階音響愛好者與專業系統整合商肯定。隨著市場對高品質、長距離、無損音訊體驗的需求日益提升，Optivox的台灣設計與生產優勢，使本公司在專業音響領域的品牌影響力與市場佔有率持續增強。

C.影響未來發展之不利因素及其相關因應措施

(A)光纖通訊產業長期而言受到越來越多中國廠家的投入，以價格為導向的競爭模式下，使得相關國際領先廠商如日系光連接器廠家，台資的幾大指標廠家都紛紛面臨極大的壓力。除此之外，短期則受到中美貿易戰及5G商轉遞延兩大因素的影響下，讓整體產業的競合關係產生了變化。以下針對各項不利因素分述連訊通訊所採取的因應做法。

a.中國低價廠商投入造成的價格競爭壓力

光纖被動元件從2000年網路泡沫造成需求驟減的影響下，產生了第一波的產業外移現象，外商及台灣多數廠家在當時紛紛轉往光纖通訊產業整正在新興的中國尋找出路，因此初期光纖通訊的被動元件製造多以外商台資企業為主，如富士康、連展科技光通訊等，當時台資企業更是投入製造高單價的陶瓷插芯生產及連接器精密模具及產品的生產為主。而後，隨著中國光纖通訊市場的快速發展，以陶瓷插芯為例，中國的潮州三環引進日本的製造技術，投入百倍增的產能使得插芯價格崩跌，讓許多中國連接器廠商取得了低價的關鍵元件，且又以低廉且低品質的模具開發方式，讓連接器的供應形成低端與高端強烈競爭的情形，系統廠商初期受到價格誘因的吸引，迫使高端連接器廠家降價，因此形成高端廠家選擇退出市場或者另找出路。同時，自2008年起，中國的新勞動基準法讓中國的人力成本逐年攀升，面對中國廠家可以用較低廉的方式取得人力，外商台資紛紛感受極大壓力。連訊通信對此則在近年開始積極引入自動化生產，如全系列光纖適配器的自動化、光纖預組連接器的自動化，且搭配導入豐田式生產管理系統(西方國家的精實生產)讓人員精兵化產生效率提升。因此，連訊通信在這一波中國低價競爭下已經取得了競爭優勢。未來，連訊通信將投入更多的製造自動化的生產模式，如自動組裝、自動研磨等先端設備。

b.中美貿易戰

另一個短期的干擾因素則是，自2017年以來的中美貿易關稅大戰，中國與美國兩大經濟體互相採用關稅壁壘的方式，企圖影響彼此的經濟生態，在這一波大戰的影響下，多數以北美地區為主要貿易市場的產業受創頗劇，通訊產業則是首當其衝。中國以高達合計約37%的進口關稅限制康寧光纖絲的進口，美國則以25%的進口關稅讓中國通訊商品進口產生壓力。對此，夾在中間的中國、台灣製造商面臨多數客戶端不願意提高售價，否則轉往非中國以外的生產地購買的情形。連訊通信早在今年初已啟動中美貿易因應措施，多方評估且積極作為，目前已穩定北美客群對於關稅壁壘產生不安的情形，連訊在北美訂單量仍逆勢成長。另外，連訊配合政府之台商回台投資計畫政策在台灣生產進行投資，已設立一條生產線對應衝突日益升高的中美貿易戰所需產能之用。

c.5G商轉遞延的影響

目前通訊市場對於5G通訊視為下一波強勢經濟的契機，由於5G通訊是有別以往3G/4G以寬頻通訊為主的市場，其三大應用場景eMBB(增強型移動寬頻通訊)、URLLC(超可靠低時延通訊)、mMTC(巨量機器通訊)已經顛覆過去通訊產業的發展。5G通訊產業不僅僅是熟知的寬頻通信的加強版，更包含IOT等大數據應用、車聯網、智慧製造等全面性的領域應用。因此，5G通訊是一個可以讓各個產業相互間進行整合”動起來”的產業契機。然而，原定於2019年提前商轉的時程近期已確定遞延，主要因素受到中國幾大電信業者縮減資本資出的影響下，多數仍採用改善現有4G設備，以及拓展光纖網路來強化雲端、物聯網與大數據等新興業務，造成5G商轉時程，從2019年遞延至2020年。連訊通信與中國系統業者在最初期的5G通訊光傳輸規格制定階段即參與其相關的設計，因此，既使受到商轉遞延因素的干擾，未來連訊通信在5G正式商轉時，便可以快速對應以降低摸索時間，達到快速獲利的契機。

(B)而針對光纖影音傳輸應用方面，未來發展之不利因素及其相關因應措施如下：

a.本公司所營之光纖延長器及AOC產品，目前主要應用於日本及歐美市場，由於以美金做為交易幣別，公司獲利易受匯率波動影響。

對策：本公司財務部設有專人隨時蒐集匯率變化訊息，掌握匯率變動趨勢，並請往來銀行適時提供外匯資訊與建議，以掌握買賣或轉換外匯之最適時機，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另外對客戶報價時亦會考量匯率變動影響因素，以保障公司之合理利潤。

b.由於本公司係為國外廠商以 ODM 方式開發並專業代工生產光纖延長器及AOC，本身並未建立自有品牌，最終消費者也不知道所使用的產品係由本公司生產，且公司產品知名度不高，也讓公司在招募人才遭遇瓶頸，讓公司整體競爭力及發展受到侷限。

對策：本公司透過股票公開發行及上市櫃掛牌交易，提高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產品曝光次數，以提升公司整體的競爭力。

c.隨著 PRO-AV 市場整體需求變化，本公司面臨的挑戰包括市場業績成長放緩。部分同業因市場縮減或產品同質化，營運表現未能創新高，使高階音響市場景氣的不確定性增加，對訂單穩定性與毛利表現構成壓力。

對策：本公司將持續推出新產品，聚焦高階 HIFI 與發燒友市場，強化研發單位技術層次與創新能力，持續推出 Optivox 光纖無損音響系列 等高毛利、高附加價值產品，搶先同業引領市場潮流。同時積極開發新客戶與新增訂單，確保未來業績持續成長。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本公司製造之主要產品為各種型態之光纖通訊用連接器零組件，其應用範圍涵蓋電信固網、行動通訊、數據中心、有線電視等各種產業，產品之主要用途係提供各項通訊訊號傳輸之用，為所有訊號間的橋樑。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產品設計開發→模具設計開發→零組件組裝生產→光學功能測試→包裝、倉儲→銷售出貨運送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市場狀況
塑膠粒	廠商甲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陶瓷插針、光纜	廠商乙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狀況

單位：%

年度 主要產品	113 年度毛利率	114 年度毛利率	變動比率
Patchcord	22.57	15.91	-29.51
Connector	33.32	28.20	-15.37
Adapter	42.59	33.45	-21.46
主動	57.98	58.17	0.33
其他	22.21	49.36	122.24
合計	33.57	27.01	-19.54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產品別毛利率變動主要係隨市場需求及供給變化、同業價格競爭及本公司接單策略而變化，其中 Patchcord 及 Adapter 毛利率分別下降 29.51%及 21.46%，係高毛利之 Patchcord 及 Adapter 產品銷售組合出貨量減少所致，應無重大異常情形。

(2) 如為建設公司或有營建部門者，應列明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營建個案預計認列營業收入及毛利分析，說明個案別毛利率有無異常情事及已完工尚未出售之預計銷售情形：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暨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甲	54,607	16.07	-	廠商甲	44,740	10.83	-
2	廠商乙	25,110	7.39		廠商乙	58,900	14.26	-
	其他	260,103	76.54		其他	309,479	74.91	
	進貨淨額	339,820	100.00		進貨淨額	413,119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因 114 年度營收上升，故同步對供應商的採購金額也同步上升，另因尋找可替代的材料與供應商，以降低原料成本，並藉由分散供應商，降低集中供應商採購之風險，目前品質穩定及貨源不仰賴單一供應商，供應情形良好。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率，及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註 1)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註 1)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甲	91,820	12.06		客戶甲	42,420	5.05	
	其他	669,790	87.94		其他	797,086	94.95	
	合計	761,610	100.00		合計	839,506	100.00	

註 1：交易金額係以集團彙總表達。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客戶甲係因 114 年度光通訊零件及光纖的產品應用於 AI 數據中心建置專案已於第一季結案致營收減少。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截至3月底止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260	231	229
	間接人工	133	137	134
	研發人員	23	26	37
	合 計	416	394	400
平均年歲		36.18	37.92	37.95
平均服務年資		6.99	8.32	8.51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	-	-
	碩 士	1.92	2.28	2.25
	大 專	32.69	34.01	34.25
	高 中	46.15	49.75	49.50
	高中以下	19.23	13.96	14.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A.本公司員工一律加入勞、健保及必要之團體保險。

B.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充分發揮爭取職工福利，協調勞資關係之績效及功能，其提供予員工之福利措施如下：

a.工廠環境之清潔舒適。

b.每年定期舉辦國內外旅遊。

c.每月發放員工生日禮券及進行各項社團活動。

d.表揚獎勵績優單位或優秀員工。

e.婚喪喜慶及急難救助之各項補助，如：員工結婚禮金、傷病慰問金、生育補助金、本人或直系親屬喪亡慰問金等。

f.在職進修及教育訓練：

I.公司內部不定期舉行訓練課程，依實際需要請全體或部分員工參加。

II.員工得視工作需要參加外部訓練或補習課程，費用則由公司給予補助。

(2)退休制度：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管理辦法。本公司於 114 年 10 月 8 日與適用舊制之員工協議結清其舊制年資，並已依法完成相關結清作業。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無適用勞工退休舊制或保留舊制年資之員工。適用新制員工，則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由本公司按每月已付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保局退休金專戶管理。

(3)實施情形：

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規定與施行措施，均依相關法令，甚至從優辦理，故實施情形良好。且各級主管隨時與同仁溝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職福會及幹部會議並發行公司刊物，適時透過各種反應管道討論並解決各方意見，因此勞資關係和諧，無任何爭議發生。

(4)其他勞資間重要協議：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其他勞資間重要之協議。

(5)為維護各項員工權利，諸如僱用、工作時間、考勤、請假、獎懲、晉升等，除遵循政府相關法令規定外，公司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保，同時並將

相關員工之權益詳列入工作守則中，以保障員工權益。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目前為止，在勞資雙方理性、和諧之運作下，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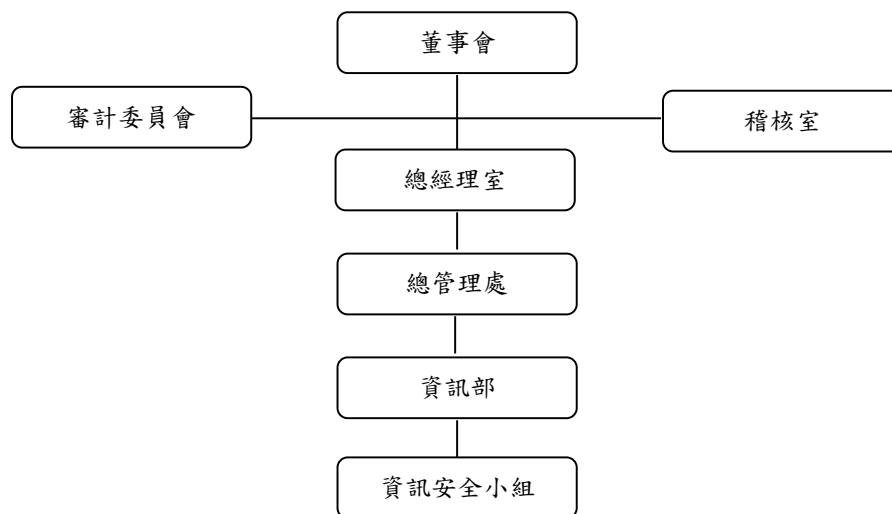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通安全管理架構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成立「資訊安全小組」，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度查核。資訊安全小組由資訊部陳信儒協理擔任資安主管，另有資訊安全小組成員1人；資訊安全小組每年向董事會彙報資安管理具體管理方針及執行情形。

稽核室執行年度稽核計畫，將資訊安全列入稽核重點，並將結果報告公司董事會。



2.資通安全政策

- (1) 強化人員認知：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推廣員工資訊安全意識與強化相關責任之認知。
- (2) 避免資料外洩：保護本公司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與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 (3) 落實日常維運：每年定期進行稽核作業，確保相關規定皆能落實執行。
- (4) 確保服務可用：確保本公司關鍵核心業務維持一定水準的系統可用性為指導準則。

3.具體管理方案

- (1) 精進資安管理程序：訂定資通安全管理辦法，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員工應遵守資安規定、遵循SOP作業。

- (2) 依個人工作職權需求，設定帳號存取權限，由系統管理人員專責處理。
- (3) 使用公司系統之帳號、密碼與權限應善盡保管與使用責任並定期要求更換密碼。
- (4) 定期檢視公司ERP系統之帳號管制資訊檔案存取權限。
- (5) 定期執行系統備份與磁帶異地存放，並定期演練災害發生時系統還原程序，以確保完整資訊可復原性。
- (6) 公司電腦安裝防毒軟體。
- (7) 提升資安防禦能力：不定期進行資安系統更新，並加以補強與修護，以降低資安風險。
- (8) 定期執行資訊安全宣導作業。
- (9) 教育訓練：進行全員資安教育訓練與詐騙釣魚郵件案例分享，以提升資安意識，使資安的運作在高階主管與各部門的支持下，落實到每一位員工身上。
- (10) 法令遵循及導入國際資安認證標準：定期取得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認證。
- (11) 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

3.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及執行情形

- (1) 防火牆(Firewall)：防火牆資安保全(偵測、監控、分析、通報、處置)。
 - (2) 防毒(Anti-Virus)：防毒牆及防毒主控端病毒事件監控。
 - (3) 租用中華電信HiNet入侵防護服務。
 - (4) 加入TWCERT台灣資安聯盟會員。
 - (5) 專責人力：設有「資訊安全小組」，由1名資安主管及1名資安人員組成。
 - (6) 國際標準認證：通過ISO27001資訊安全認證。目前證書之有效期為2025年7月5日至2028年7月5日。
 - (7) 教育訓練：114年全體員工皆完成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考核，計58人次。
 - (8) 資安宣導：每月進行資安宣導，傳達資安防護重要規定與注意事項，計12次。
 - (9) 災害復原演練：半年執行一次，計2次。
 - (10) 個人電腦安全性更新：防毒軟體每日排程更新病毒碼，作業系統依微軟發佈不定期更新。
 - (11) 對外網站弱點掃描：每年執行一次。
 - (12) 114年度未有重大資安事件發生。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 日 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	2023/08~2026/08	中期營運週轉金	分 36 期攤還，額度動用時應徵取 1.5 成活期存款設質備償
銀行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	2025/08~2026/08	短期營運週轉金	無
銀行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5/12~2026/12	短期營運週轉金	額度動用時應徵取 2 成活期存款設質備償
銀行借款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2025/11~2026/11	短期擔保放款	擔保品為開立美元存單設質
銀行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	2025/06~2027/06	短期擔保放款	擔保品為開立美元存單設質
銀行借款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025/06~2026/06	短期營運週轉金	無
銀行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25/05~2026/05	短期營運週轉金	額度動用時應徵取 1 成活期存款設質備償
銀行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2025/05~2026/05	短期營運週轉金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金額	金額	%
流動資產		501,948	570,773	(68,825)	(12.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977	150,791	33,186	22.01
無形資產		15,179	13,292	1,887	14.20
其他資產		52,863	33,866	18,997	56.09
資產總額		753,967	768,722	(14,755)	(1.92)
流動負債		356,010	360,467	(4,457)	(1.24)
非流動負債		16,794	14,835	1,959	13.21
負債總額		372,804	375,302	(2,498)	(0.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81,163	393,420	(12,257)	(3.12)
股本		222,110	221,570	540	0.24
資本公積		64,829	45,748	19,081	41.71
保留盈餘		95,109	140,588	(45,479)	(32.35)
其他權益		(885)	(683)	(202)	29.58
庫藏股票		0	(13,803)	13,803	(100.00)
非控制權益		0	-	0	-
權益總額		381,163	393,420	(12,257)	(3.12)
一、就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資產總額 1%者，分析說明如下：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係因產業趨勢及公司未來策略，本公司積極投入研發及生產製程所需設備。					
2.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本期廠房及營業場所租約到期續約致使用權資產增加。					
3.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本期執行庫藏股轉讓員工所致。					
4. 保留盈餘減少：主係114年淨利較113年減少所致。					
5. 庫藏股票減少：主係本期執行庫藏股轉讓員工所致。					
二、變動之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均與正常營運活動相關，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 額	金 額	金額	%
營 業 收 入	839,506	761,610	77,896	10.23
營 業 成 本	(612,746)	(506,923)	(105,823)	20.88
營 業 毛 利	226,760	254,687	(27,927)	(10.97)
營 業 費 用	(203,645)	(179,826)	(23,819)	13.25
營 業 利 益	23,115	74,861	(51,746)	(69.12)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4,406)	15,107	(19,513)	(129.17)
稅 前 淨 利	18,709	89,968	(71,259)	(79.20)
稅 後 淨 利	6,512	81,775	(75,263)	(92.04)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167	6,723	(6,556)	(97.52)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6,679	88,498	(81,819)	(92.45)

就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資產總額 1%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業成本增加：係因受惠產業對光通訊零件及光纖的需求增加，本期外銷訂單增加，本期產能及產量增加致營業成本增加。
2. 營業利益減少：114 年高毛利之適配器產品銷售組合出貨量本期減少，本期營業費用增加致營業利益減少。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因美元匯率波動兌換損失所致。
4. 稅前淨利、稅後淨利及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係因 114 年高毛利之適配器產品銷售組合出貨量本期減少，以及本期積極拓展國內外業務及投入人力、設備及研發支出等致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減少，以及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減少，致 114 年綜合損益總額較 113 年減少。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並無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將持續提供高品質產品及服務，滿足不同面向之客戶需求，並開發跨產業領域之應用，預期保持一定之成長動能，務使財務結構健全穩定。

三、現金流量

1.最近(114)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 年度	113年度	增(減)	
			金額	比例(%)
營業活動	67,706	136,810	(69,104)	(50.51)
投資活動	(47,324)	(92,927)	45,603	(49.07)
籌資活動	(59,592)	(72,757)	13,165	(18.09)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係營業毛利下降及營業費用增加，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期借款設質美金定存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期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所致。				

2.未來一(115)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入(出)量(2)	預計全年來自融 資及投資現 金流入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05,149	(25,092)	176,698	256,755	-	請詳下列第 2 點之說明
1.未來一年(115 年度)現金流量之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預計營運成長致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致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致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預計營運所需的現金增資及預計申請上櫃掛牌公開承銷之現金增資，致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投資金額	主營項目	最近(114) 年度本期 (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高績環球有限公司	101,745	投資控股公司	(28,994)	主係因認列 轉投資公司 之投資損失	-	開發新客 源推、廣 AI 數據中 心產品及 CPO 市場 之運用
連訊通信(天津) 有限公司	101,745	光纖通信產 業相關產品 之研究開發 與製造生產 買賣	(28,994)	係開發新產 品投入之資 本支出及研 發相關費用 增加所致。	-	

被投資公司	投資金額	主營項目	最近(114)年度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	89,560	光纖通信產業相關產品之製造生產買賣	(9,126)	當地客戶接單減少，致營業額及產能減少	-	

六、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因素說明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因近年市場利率維持低檔，本公司利息收支佔稅前淨利比例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未來將持續關注利率變化。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之外幣兌換淨損益占稅前淨利 13.07% 及 (60.69%)。本公司主要係供應予各類光通訊產品之跳線與連接器零組件，且主要係以外銷為主，其中以美元收入比重較大，主要原物料之採購以人民幣為主，部份外幣可達到外幣收支自然避險之程度，故美元匯率走勢對本公司匯兌變化影響較高。原則上，當美元處於貶值階段，將產生匯兌損失；反之當美元升值，則將產生匯兌利益。本公司採應收應付美元部位對沖自然避險為原則，惟在匯率波動較大時，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因此可將匯兌損益對本公司整體損益之影響有效降低。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現今我國貨幣供給狀態尚屬正常，通貨膨脹並無惡化之情事，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應無重大影響，未來將努力於降低生產效率及成本，以因應經濟成長及通貨膨脹可能產生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作為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交易之情事。而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在於規避利率及匯率變動所帶來之風險，近來金融環境變動異常快速，方向難以預測所致。未來將仔細評估、謹慎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以降低損失並規避相關利率及匯率風險。

另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皆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相關作業皆已經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謹慎執行。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暨子公司研發計畫視各事業群目標及發展方向而定，計畫開發 USB4 V2 ACC 2M、PCIe6-MC10-X8MT-DAC 量產版、PCI6e-MC10-X8MT-ACC 量產版、PCI6e-MC10-X8MT-AOC 量產版、PCIe7 X8 MC10 DAC、PCIe7 X8 MC10 ACC、PCIe7 X8 MC10 AOC、超高密度多孔準直器、可拆卸邊緣光耦合 CPO 連接器、可拆卸垂直光耦合 CPO 連接器、耐回流焊溫 MT 插芯、車載光電連接器、MicroLED CPO 連接器、金屬 LC 連接器及高密度光纖陣列 FAU。預計本公司 115 年研發費用約為 74,022 仟元。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科技改變之情形，並藉由不斷提升自行研發能力，以擴展未來市場之應用領域。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本著穩健踏實的精神經營企業，形象良好，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4)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1.82%
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00%
高績環球有限公司
100%
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
100%
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單位：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高績環球有限公司	107.01.02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101,745	投資控股公司
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	107.04.28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泰祥路 32 號(連接器廠 房一、二樓)	101,745	光纖通信產業相關產品之研究開發與製造生產買賣
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	106.12.20	廣東省深圳市坪山區龍田街道蘭景北路 2 號	RMB 20,000	光纖通信產業相關產品之研究開發與製造生產買賣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各關係基本資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 出資比例
高績環球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鴻儀(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3,300,000 股/\$101,745	100%
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陳鴻儀(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王志民、林肇聰 陳信儒 王志民	\$101,745	100%
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陳鴻儀(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王志民、林肇聰 陳信儒 王志民	RMB 20,000	100%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額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高績環球有限公司	101,745	192,724	0	192,724	0	0	(28,994)	0
連訊通信(天津)有限公司	101,745	502,608	309,686	192,922	752,369	(15,716)	(28,994)	0
連訊通信(深圳)有限公司	89,560	76,466	73,193	3,273	97,980	(9,497)	(9,126)	0

(三)關係報告書：

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自民國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鴻儀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資會綜字第 25011307 號

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民國 114 年度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 貴公司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民國 114 年度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與 貴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仁杰

會計師

徐潔如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856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114 年 12 月 31 日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 61.82%	13,731,061 股	61.82%	3,100,000	董事長	陳鴻儀
					董事	林肇聰
					董事兼總經理	王志民

2.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3.財產交易情形：無。

4.資金融通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類型 (貸與或借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 總額	融通期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擔保品		交易決定方
							名稱	金額	式(註 1)
貸與	50,000	0	3.068%	210	4 個月	營運需求	無	無	董事會

註 1：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註 2：資金借入者免列。

5.資產租賃情形：無。

6.其他交易往來情形：

(1)本公司與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因後勤支援服務等產生之營業費用 2,760 仟元。

(2)本公司與連展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因後勤支援服務等產生之其他應付款，期末未結清餘額為 830 仟元。

7.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鴻儀



